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政府 公 报

第 1 期

目 录

区政府文件：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7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的通知·····	1
周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周村区工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暂行规定的通知·····	43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代步车非法行为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	46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7 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50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7 年背街小巷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52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公共自行车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54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7 年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56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通知	59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7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60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周村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62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行政调解工作规范化建设的通知	64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周村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72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17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目标任务的通知

周政发〔2017〕2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将区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区政府督查室按照项目化、重点化、简约化的原则，将 2017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分解为 127 个具体项目，并落实到各分管区长和各级各相关部门单位，按季度实施跟踪督查，完成情况纳入年终考核。

涉及两个以上责任单位和分管区长的事项，黑体字标出的为牵头单位和牵头领导。各牵头单位要切实履行好牵头职责，调度汇总各责任单位推进落实情况。各责任单位要对照各自分工，将任务细化到月，明确责任人员和完成时限，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地完成目标任务。

区政府督查室要按季度调度完成情况，并及时予以通报。各牵头单位，于每季度结束后次月 5 日内，经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分管区长审核签字后，报区政府督查室。联系电话：6195222、6195175，邮箱：zcqzfdc@163.com。

附件：2017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表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7 年 1 月 25 日

附件

2017 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分解表

一、主要预期目标。

序号	主要预期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	年内	区政府各部门、各单位（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路德芝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5%左右。	年内	区财政局	路德芝	当季完成 43933 万元，同比增长 8.5%。	当季完成 51998 万元，累计完成 95931 万元，同比增长 8.5%。	当季完成 54187 万元，累计完成 150118 万元，同比增长 8.5%。	当季完成 37732 万元，累计完成 187850 万元，同比增长 8.5%。
3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左右。	年内	区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路德芝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左右。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左右。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左右。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左右。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左右。	年内	区商务局（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路德芝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左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左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左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左右。
5	外贸进出口、实际到账外资保持稳定。	年内	区商务局	路德芝	外贸进出口达到 55000 万元，实际到账外资保持稳定。	外贸进出口达到 134000 万元，实际到账外资保持稳定。	外贸进出口达到 210000 万元，实际到账外资保持稳定。	外贸进出口达到 298000 万元，实际到账外资保持稳定。
6	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左右、8.5%左右。	年内	区农业局（数据来源：区统计局）	耿 峰	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左右、8.5%左右。	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左右、8.5%左右。	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左右、8.5%左右。	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左右、8.5%左右。
7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8.7‰以内。	年内	区人社局 区卫计局	路德芝 李寅萍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2.18‰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4.35‰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6.53‰以内。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8.7‰以内。
8	全面完成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环保分局	路德芝 刘冀中	完成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	完成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	完成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	完成市下达的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

二、聚焦全域周村，全力推进对接融合发展。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9	扎实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主动融入“四位一体”总体框架，配合做好济青高速、滨莱高速、淄河大道、原山大道昌国路立交桥等新建改建工程，开工建设西十五路、中润大道西延、姜萌路南延工程，完成国道309改建、省道102改线、泉王路大中修、老省道102周村段大修、人民路西延、张周路提升改造等工程，全面完成孝妇河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加速与主城区互联互通。	年内	区住建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务局 区环保分局 周村规划分局 周村公路分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刘冀中 耿峰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西）：1月底前完成规划设计方案，2月底前，完成征地及地上附着物清理等工作，进行工程招投标，确定施工、监理单位，开工建设。3月31日前，完成主车道基层灰土施工。 姜萌路南延工程：完成地上附着物清点、土地组卷手续上报、征地拆迁、路基小桥涵工程招投标，确保按期开工建设。 国道309改建：2月20日前完成立项、地上附着物清点、确认，兑付拆迁费用并签订协议；2月28日前完成路基工程招投标工作；3月10日前完成土地手续组卷手续上报区国土资源局分局；3月25日前完成拆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西）：5月31日前完成主车道基层水稳施工及雨污水管线施工；6月30日前主车道通车，进行慢车道、人行道基层施工。 姜萌路南延工程：4月20日前完成工程立项、设计评审等工作；4月底前完成姜萌路南延项目规划设计方案；5月20日前完成路基工程招投标工作；5月底前办理姜萌路南延项目施工手续，5月30日前开工建设。 国道309改建：完成2017年路基小桥涵计划施工量的50%。 淄河大道、原山大道昌国路立交桥：按照市指挥部要求做好配合工作。 济青高速：完成管线迁移工作，开展路基桥涵施工。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西）：7月31日前完成慢车道、人行道、分隔带施工，组织竣工验收。 姜萌路南延工程：8月30日前完成路基桥涵施工；9月30日前完成路面施工。 国道309改建：7月15日前完成路基桥涵施工；9月30日前完成路面施工。 淄河大道、原山大道昌国路立交桥：按照市指挥部要求做好配合工作。 济青高速：配合做好路基桥涵施工，及时协助解决工程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滨莱高速：配合做好路基桥涵施工，及时协助解决工程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省道102改线：完成路面施工。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西）：进行道路绿化施工，整理工程资料、竣工验收。 姜萌路南延工程：2017年10月31日前竣工通车。 国道309改建：10月31日前竣工通车，安排好2018年建设计划。 淄河大道、原山大道昌国路立交桥：按照市指挥部要求做好配合工作。 济青高速：配合做好路基桥涵施工，及时协助解决工程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滨莱高速：配合做好路基桥涵施工，及时协助解决工程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省道102改线：实现竣工通车。 泉王路大中修：实现竣工通车。 老省道102周村段大修：实现竣工通车。

					迁；3月29日前开工建设。 淄河大道、原山大道昌国路立交桥：按照市指挥部要求做好清点、拆迁工作。 济青高速：完成土地组卷资料上报和地上附着物拆迁工作。 滨莱高速：完成沿线清表工作量的90%。 省道102改线：完成路基小桥涵计划施工量的90%。 泉王路大中修：完成路基小桥涵招投标和开工前各项准备工作。 老省道102周村段大修：完成路基小桥涵招投标和开工前各项准备工作。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东）、西十五路、中润大道西延、张周路提升改造、孝妇河综合治理：与经开区建设局积极沟通，做好周村部分的配合工作。	滨莱高速：完成沿线清表和管线迁移工作。 省道102改线：完成路基小桥涵建设和基层计划施工量的70%。 泉王路大中修：完成路基小桥涵计划施工量的80%。 老省道102周村段大修：完成路基小桥涵计划施工量的80%。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东）、西十五路、中润大道西延、张周路提升改造、孝妇河综合治理：与经开区建设局积极沟通，做好周村部分的配合工作。	泉王路大中修：完成面层施工。 老省道102周村段大修：完成面层施工。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东）、西十五路、中润大道西延、张周路提升改造、孝妇河综合治理：与经开区建设局积极沟通，做好周村部分的配合工作。	人民路西延（广电路以东）、西十五路、中润大道西延、张周路提升改造、孝妇河综合治理：与经开区建设局积极沟通，做好周村部分的配合工作。
--	--	--	--	--	---	---	--	---

10	扎实推进产业项目建设。	突出抓好总投资 233 亿元的 43 个市重大项目和总投资 259.6 亿元的 52 个区重点工业服务业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开工率和年度投资完成率均达到 100%。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路德芝	①确定 2017 年区重点项目及领导、部门挂包。②德生肿瘤康复医院、周村胜利老年医养中心、催化剂助剂平台及环保配套提升改造等 7 个项目全部开工建设。	①加强项目调度，协调解决影响项目开工的关键问题，最大限度地促进项目开工建设。②督促陇海物流共配中心、方达电商园二期、华安宏图四氯丙烯等未开工项目完善前期手续办理，按计划开工。	每周利用微信平台调度领导、部门挂包情况。每月对镇办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排名。	①做好年度投资考核工作，15 个以上项目竣工投用或部分竣工投用。②确保年底市重大、区重点项目开工率和年度投资完成率均达到 100%。全市区县排名前三位。
		赫达纤维素醚改建、宏信老厂区搬迁改造、云鼎低碳科技产业园、齐鲁医药学院新校区等项目 6 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兰雁高档牛仔布、中筛高档环保型筛网、泰鼎智能化造纸机械、金融服务和信息中心等项目建成投产投用或部分投产投用，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等项目开业运营。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路德芝	尽快办理赫达纤维素醚改建、宏信老厂区搬迁改造项目环评、安评等前期手续，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积极推进兰雁高档牛仔布、中筛高档环保型筛网、泰鼎智能化造纸机械、金融服务和信息中心等项目建设；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等项目加快内部装修。	赫达纤维素醚改建、宏信老厂区搬迁改造项目开工建设；兰雁高档牛仔布、中筛高档环保型筛网、泰鼎智能化造纸机械、金融服务和信息中心等形成大的实物工作量；五洲国际家居博览城、红星美凯龙国际家居博览中心等项目部分开业运营。	赫达纤维素醚改建项目购置设备。宏信老厂区搬迁改造项目装置基础及公用工程施工。泰鼎智能化造纸机械项目安装生产设备。金融服务和信息中心等主体完工，开始内装。	赫达纤维素醚改建项目完成 2 万平方米厂房建设。宏信老厂区搬迁改造项目搬迁 5 万吨树脂生产线及罐区、改造成年产 3 万吨萘法苯酐生产装置，安装购置设备。确保兰雁高档牛仔布、中筛高档环保型筛网、泰鼎智能化造纸机械、金融服务和信息中心等项目年底建成投产投用或部分投产投用。

11	扎实推进项目引进和策划。	瞄准国内外大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集中精力抓好产业链招商、产业转移招商、重组招商和代理招商、驻点招商，以大招商、招大商推动产业转型，增强发展活力和后劲。	年内	区招商局	路德芝	集中调研，完善可利用地块及闲置资产库等各类基础材料，制作 2017 年我区产业招商指导目录，并形成中介招商、驻点招商工作方案，根据推进情况，有针对性走访。	聚焦四大组团和装备制造、新材料、商贸物流和文化旅游等优势主导产业，积极开展中介招商、网上招商、产业招商，加强与知名民企、央企、国企等保持互动联系，推介我区重点招商项目。深化资本融资招商，利用外来资本，加大对本土优质成长型企业的投入。	积极推介全区重点招商项目的同时，及时调度并推进在谈项目，做好在谈项目的跟踪、服务，争取项目尽快签约落地。	对签约落地项目做好服务，力争尽快开工建设；对未签约项目做好项目梳理储备；及时调度督导专业小分队的招商情况；对部门、镇（街道）招商引资情况进行全面考核。
		年内实际到位外来投资 70 亿元以上。	年内	区招商局	路德芝	一季度实际到位外来投资 18 亿元。	二季度累计实际到位外来投资 40 亿元。	三季度累计实际到位外来投资 60 亿元。	四季度累计实际到位外来投资 80 亿元。
		坚持引资引智并重，兑现各项招才引智政策，对“高精尖缺”人才和团队实行“特事特办、一事一议、一人（队）一策”，着力引进一批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和顶尖创新团队。	年内	区人社局	路德芝	积极征集上报我区外国专家需求项目，为全年引进专家进行指导奠定基础。计划全年引进专家 30 人次。	及时加强与上级部门的联系协调，认真做好上半年外国专家引进工作。上半年力争引进 15 人次。	争取引进外国专家 5 人次，并及时掌握外国专家信息情况，为下半年引进专家做好准备工作。	争取引进外国专家 10 人次，并根据上级通知精神做好各类引智项目的申报工作。
		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老工业城市搬迁改造、棚户区及老旧小区改造等方面，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力争更多政策、资金支持。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路德芝	围绕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解决大班额问题、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及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姜萌路南延、G309 青兰线张店区天乙至周村区高淄路口段改建、污水处理厂人	围绕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解决大班额问题、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及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姜萌路南延、G309 青兰线张店区天乙至周村区高淄路口段改建、污水处理厂人	围绕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解决大班额问题、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及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姜萌路南延、G309 青兰线张店区天乙至周村区高淄路口段改建、污水处理厂人	围绕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解决大班额问题、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及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姜萌路南延、G309 青兰线张店区天乙至周村区高淄路口段改建、污水处理厂人

						工湿地改造、周村区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共 9 个项目,开展银行贷款或 ppp 模式融资,总投资 48.29 亿元,拟融资 37.42 亿元。	工湿地改造、周村区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共 9 个项目,开展银行贷款或 ppp 模式融资,总投资 48.29 亿元,拟融资 37.42 亿元。	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改造、周村区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共 9 个项目,开展银行贷款或 ppp 模式融资,总投资 48.29 亿元,拟融资 37.42 亿元。	工湿地改造、周村区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共 9 个项目,开展银行贷款或 ppp 模式融资,总投资 48.29 亿元,拟融资 37.42 亿元。
		加大项目策划储备力度,围绕重点产业链延伸、新动能培育、园区建设、城市功能提升等关键领域和政策机遇,精准策划一批具有重大带动作用的优质项目,形成接续有力的项目建设格局。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路德芝	做好项目策划论证工作。	5 月底前,策划储备一批重大产业项目,联合经信、环保、国土、规划等部门做好项目论证工作,力争再有 10 个以上项目列入市重大、区重点项目。	做好项目策划论证工作。	11 月底前,确定 2018 年市重大、区重点项目。
12	扎实推进园区建设发展。	全力支持服务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发展,统筹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加快推进规划融合、产业融合、功能融合,实现设施互联互通、产业无缝对接、资源要素共享。	年内	区发改局	路德芝	制定《支持服务淄博经济开发区发展的意见》。对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需要继续在区内审批的安监、环评、消防等手续优先予以办理。推进民生项目和社会事业项目建设,加强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建设发展宣传报道。	制定《支持服务淄博经济开发区发展的意见》。对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需要继续在区内审批的安监、环评、消防等手续优先予以办理。推进民生项目和社会事业项目建设,加强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建设发展宣传报道。对政策落实、服务质量及民生、社事项目建设情况考核评议。	制定《支持服务淄博经济开发区发展的意见》。对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需要继续在区内审批的安监、环评、消防等手续优先予以办理。推进民生项目和社会事业项目建设,加强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建设发展宣传报道。对政策落实、服务质量及民生、社事项目建设情况考核评议。	制定《支持服务淄博经济开发区发展的意见》。对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需要继续在区内审批的安监、环评、消防等手续优先予以办理。推进民生项目和社会事业项目建设,加强淄博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建设发展宣传报道。对政策落实、服务质量及民生、社事项目建设情况考核评议。

		科学推进城区、王村、南郊、周村经济开发区组团发展。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住建局 区服务业办 周村规划分局 王村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路德芝 刘冀中	城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建成投用、鲁商示范园加快建设；王村镇：加快李家疃古村落保护开发，豹山生态园加快建设；南郊镇：一汽备品加快建设，推进鲁中综合物流港招商引资；周村经济开发区：在产业上与淄博经开区全面对接，恒星高精度轴承建成投用，泰鼎智能化压光机加快建设。	城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建成投用、鲁商示范园加快建设；王村镇：加快李家疃古村落保护开发，豹山生态园加快建设；南郊镇：一汽备品加快建设，推进鲁中综合物流港招商引资，凤凰山旅游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周村经济开发区：在产业上与淄博经开区全面对接，恒星高精度轴承建成投用，泰鼎智能化压光机项目基本建成，华安近代低碳环保制冷剂项目前期手续全部办理完毕。	城区：鲁商示范园加快建设、富瑞特城市广场二期开工建设；王村镇：加快李家疃古村落保护开发，豹山生态园加快建设；南郊镇：一汽备品加快建设，推进鲁中综合物流港招商引资，凤凰山旅游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周村经济开发区：在产业上与淄博经开区全面对接，泰鼎智能化压光机项目建成投用，华安近代低碳环保制冷剂项目开工建设。	城区：加快鲁商示范园、富瑞特城市广场二期建设，金融信息服务中心项目部分建成；王村镇：完成李家疃古村落保护开发四期建设，豹山生态园加快建设；南郊镇：一汽备品建成投用，鲁中综合物流港开工建设，凤凰山旅游基础设施部分建成；周村经济开发区：在产业上与淄博经开区全面对接，兰雁高档牛仔布、中筛高档筛网等项目建成投用，全力加快华安近代低碳环保制冷剂项目建设。
		因地制宜推动特色小镇建设，将王村镇打造成为“焦宝石特色小镇”和“历史文化名镇”，将南郊镇打造成为“生态旅游强乡镇”和区域商贸物流枢纽城镇。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区服务业办 区旅游局 王村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路德芝 李寅萍 刘冀中	①制定完善凤凰山、广晟玫瑰园、古村落旅游规划。②启动PPP旅游招商。③申报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④完善凤凰山公园、广晟玫瑰园各项立项手续。	①各类规划完成编制并上报。②推进旅游厕所、停车场等旅游配套设施建设。③推进博物馆群建设。④加强对外引智引资，推进PPP项目合作。	①根据历史文化名镇规划及旅游总规，设计镇域游览路线，各古村落连片打造。②加强对外宣传，策划开展旅游文化节。	健全机构组织建设，完善各项旅游管理制度，加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打造历史文化名镇。
		高标准编制完成周村经济开发区规划，实现与淄博经济开发区规划的无缝对接。	年内	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周村规划分局	路德芝 刘冀中	与裕廊国际工程公司、市规划设计院和市经济开发区对接规划发展思路。	裕廊国际编制开发区产业定位规划；市规划设计院编制概念性规划和控制性详规。	形成初步规划设计方案。	完成规划设计方案评审、批复。

		大力发展工业地产，提升基础设施，加快企业向园区集中，通过合村并点、加快低差企业退出、加大土地储备力度等措施，盘活低效建设用地，保障发展用地。	年内	区经信局 区住建局 区商务局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周村规划分局 王村镇政府、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路德芝 刘冀中	①调研王村耐材产业园区内外耐材企业情况，3月底拟定搬迁、淘汰、就地升级耐材企业名单。②策划包装周村经济开发区纺织产业加速器、装备制造加速器2个工业地产项目，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完成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120亿元，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0.5亿元，重点项目建设投资1.5亿元，实际利用外资1200万元。盘活原恒星化工厂闲置土地，策划轴承产业园项目，准备开展招商引资。	①实施耐材产业升级计划。②办理周村经济开发区项目立项等相关手续，启动土地收储。完成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288亿元，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2.6亿元，重点项目建设投资6.6亿元，实际利用外资3200万元。轴承产业园项目开展招商引资。	①实施耐材产业升级计划，确保9月底就地提升改造耐材企业全部实现竣工验收。②推进周村经济开发区土地收储办理，开展招商引资，引进投资者进行建设。完成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456亿元，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4.3亿元，重点项目建设投资11.75亿元，实际利用外资8050万元。轴承产业园项目开展招商引资。	①实施耐材产业升级计划，确保12月底搬迁入园耐材企业全部实现竣工验收，全年耐材产能在2015年基础上压减50%。②推进周村经济开发区土地收储办理，开展招商引资，引进投资者进行建设。完成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624亿元，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5.3亿元，重点项目建设投资14.43亿元，实际利用外资12900万元。轴承产业园项目开展招商引资。
		对标学习青岛蓝谷，对周村经济开发区实行区级谋划、区级管理，将社会管理职能完全转给城北路街道，突出经济发展“主业”，力争主要经济指标3年实现倍增，进入省级开发区第一方阵。	年内	区编办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周村规划分局 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路德芝 刘冀中	一是制定对标学习方案，组织开展对标学习。二是完成体制机制改革，将社会管理职能完全转给城北路街道，确保人员到岗到位。	全面对标学习，完成开发区发展规划编制，制定开发区3年工作计划，扶持骨干企业发展，抓好重点项目建设，开展招商引资。	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抓好招商项目落地和在在建项目推进，引进过亿元项目2个。	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抓好招商项目落地和在在建项目推进，引进过5亿元项目1个。

三、聚焦高质高效，全力推进工业强区建设。

序号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13	大力实施丝绸纺织等传统产业升级工程，重振周村品牌。	年内	区经信局 区工商局 区质监局	路德芝 李寅萍	①深入推进工业精准转调“1+N”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按照《周村区工业精准转调行动计划（2016-2020）》要求，实施一批重点技改项目，着力改造提升丝绸纺织等传统特色产业。重点抓好兰雁高档牛仔布、中筛筛网等重点纺织项目推进。②发挥家具集体商标和展会服务商标作用，提升家具产业的影响力。③调研我区丝绸纺织企业的生产情况，了解企业申报名牌产品的意愿。	①重点推进赫达纤维素醚项目建设。②开展商标知识宣传活动，引导传统产业企业申报驰名商标、著名商标。③调研企业制定各级产品标准意愿，帮扶企业积极参与。	①重点推进恒星高精度轴承、泰鼎压光机项目建设，力争尽早投产达效。②指导企业完善申报材料，完成申报工作。	①力促符合条件的项目，尽快投产达效。②争创山东省著名商标 1 件。
	开展“1+N”工业精准转调行动，一企一策明确转型升级的项目载体、技术路线和责任主体，引导企业加快工艺改进和装备升级，力争用 3 年时间，对主导产业规模以上企业进行一轮高水平技术改造。	年内	区经信局	路德芝	制定《2017 年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推进方案》，建立市重点技改项目月调度制度，强化调度管理，抓好市重点技改项目开工。	做好镇办督导工作，强化要素资源向市重点技改项目倾斜，强力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做好镇办督导工作，强化要素资源向市重点技改项目倾斜，强力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做好市重点技改项目考核，保证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达到 100% 以上。
	全面推行“大企业+基地”模式，规划建设纺织服装、耐火材料、电热锅、家具等特色产业集群集中区，推动传统产业集群集聚、转型升级。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周村规划分局	路德芝 刘冀中	全面推行“大企业+基地”模式，按照全市耐材行业精准转调方案要求，推动耐材行业转型升级。确定就地提升改造和搬迁入园耐材企业名单。	制定耐材行业精准转调具体实施方案。集中各类要素资源，全力推进“大企业+基地”建设。	确保就地提升改造耐材企业全部实现竣工验收。集中各类要素资源，全力推进“大企业+基地”建设。	确保搬迁入园耐材企业全部实现竣工验收，全年耐材产能在 2015 年基础上压减 50%。积极申报“大企业+基地”扶持资金，用资金加快“大企业+基地”建设。

	坚持创新驱动，实施“新兴产业倍增发展计划”和创新链“铸链工程”，突出抓好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领域重点项目，深化华安公司与中国兵器第四研究院战略合作，加强德国纳博特、华润微电子等知名企业项目引进，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增长。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路德芝	①加快推进华安新材料公司新集资代团第四研究院成立山东华安近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总投资 9.36 亿元的 25000 吨/年新一代低碳环保制冷剂及 80 吨/年含氟精细化学品项目前期手续办理。②按季进行省级技术创新项目申报、调度。重点推进赫达纤维素醚新材料项目建设。③围绕市“铸链工程”部署，积极推荐我区企业入链发展，支持现有 28 家入链企业参与联盟建设，实施好科技项目，加快融合发展。④积极配合做好我区产业链工作部署，做好政策、资源等全方位科技支持。⑤集中科技优质资源，与华安公司加强对接，帮助其加快推进现有项目实施。加强向区领导的汇报。与 204 所开展实地对接。	①华安近代公司新一代低碳环保制冷剂及含氟精细化学品项目完成环评、安评手续办理。②做好精度轴承、泰鼎装备光机等高端装备制造项目建设，力争尽早投产达效。③围绕市“铸链工程”部署，组织企业申报争取市“双十”计划项目，组织链内企业策划申报市创新发展重点项目，帮助企业更多地争取联盟资源和市级政策支持。④积极配合做好我区产业链工作部署，做好政策、资源等全方位科技支持。⑤与华安公司加强对接，帮助其与 204 所联合策划申报科技项目。组织企业到 204 所等科研院所开展对接交流。	①华安近代公司新一代低碳环保制冷剂及含氟精细化学品项目开工建设。②重点推进恒星高压制氮项目、泰鼎装备光机等高端装备制造项目建设，力争尽早投产达效。③围绕市“铸链工程”部署，组织企业申报争取市“双十”计划项目，组织链内企业策划申报市创新发展重点项目，帮助企业更多地争取联盟资源和市级政策支持。④积极配合做好我区产业链工作部署，做好政策、资源等全方位科技支持。⑤与华安公司加强对接，指导其申报科技项目。组织企业到 204 所等科研院所开展对接交流。	①华安近代公司新一代低碳环保制冷剂及含氟精细化学品项目开工建设。②积极帮助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力争全年新增 10 个省级技术创新项目，力争全年新增 4 家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③围绕市“铸链工程”部署，帮助链内企业积极争取市创新发展重点到链项目，落实好资金到位情况。帮助企业做好来年链内项目、联盟活动的策划，争取我区企业更多地参与到市高新技术产业创新链建设中。④积极配合做好我区产业链工作部署，做好政策、资源等全方位科技支持。⑤与华安公司加强对接，落实科技项目、人才、平台等科技政策，帮助其巩固深化与 204 所的技术合作。
--	--	----	----------------------	-----	--	--	--	---

	完成 10 家企业“智慧车间”和“机器换人”试点工作。	年内	区经信局	路德芝	做好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申报。	做好本年度全区两化融合评估问卷填报。	完成区内智慧车间及机器人示范项目认定。	推进化工行业两化融合，对照市级政策完成《推进意见》制定。
	力争全区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3 家、市级以上创新平台 10 家。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路德芝	深入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各类创新平台政策宣传和业务指导，开展申报意向征集工作。	组织有关企业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平台申报前期准备工作，加强对申报企业的业务指导。	组织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以及各级工程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等各类创新平台。	加强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的对上争取，力争全区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3 家、市级以上创新平台 10 家。
	持续实施“强筋壮骨”工程，集中资源要素，全力支持市“双 50 强”、区“双 20 强”企业发展壮大。	年内	区发改局 区经信局 区科技局	路德芝	①每月通过经济运行监测平台调度市“双 50 强”、区“双 20 强”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准确把握企业运行态势，帮助企业用足用好各项扶持政策，全力支持发展壮大。每月对全区工业企业纳税情况进行分析，每季度撰写经济运行分析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服务。②对市“双 50 强”、区“双 20 强”企业加强科技政策宣传，从科技项目、创新平台、科技人才等方面给予支持。	①每月通过经济运行监测平台调度市“双 50 强”、区“双 20 强”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准确把握企业运行态势，帮助企业用足用好各项扶持政策，全力支持发展壮大。每月对全区工业企业纳税情况进行分析，每季度撰写经济运行分析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服务。②从科技项目、创新平台、科技人才等方面大力支持市“双 50 强”、区“双 20 强”企业创新发展。	①每月通过经济运行监测平台调度市“双 50 强”、区“双 20 强”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准确把握企业运行态势，帮助企业用足用好各项扶持政策，全力支持发展壮大。每月对全区工业企业纳税情况进行分析，每季度撰写经济运行分析报告，为领导决策提供服务。②支持市“双 50 强”、区“双 20 强”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帮助其更好地对接科技资源。	

	健全完善政银企对接合作长效机制，推动金融机构贷款增速、增量“两个明显提高”。	年内	区金融办	路德芝	①召开全区政银企对接会，抓住年初银行集中投放贷款时间机遇，协调促进全区信贷投放总量增加。②协调驻周 12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制定全年信贷投放目标计划，督促银行落实全区贷款增速、增量“两个明显提高”。	按照驻周 12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全年信贷目标计划投放表，调度各银行半年目标计划完成情况，加强银企项目对接，根据完成情况有针对性地与银行找问题、想办法，促进信贷投放。	调度驻周 12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报送的全年信贷目标计划投放表，加强银企项目对接，根据完成情况有针对性地与银行找问题、想办法，促进信贷投放。	调度驻周 12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报送的全年信贷目标计划投放表，加强银企项目对接，对照贷款增速、增量“两个明显提高”的目标，根据完成情况对银行进行考核。
	组建国有金融控股公司，完善区属融资平台运营模式。	年内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路德芝	①继续向金财公司注入优质资产，筹集资产划转工作所需资金，增强公司实力。②拟定金财公司组织架构和人员招聘方案。③不断提升金瑞、城建、古商城等公司的融资能力，探索组建区国有金融控股公司。	①积极推进资产注入工作，进行财务整理。②进一步完善金财公司规章制度，开展人才招聘工作。③不断提升金瑞、城建、古商城等公司的融资能力，探索组建区国有金融控股公司。	①想方设法进一步增加金财公司有效资产，整合公司资源，完善公司架构，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②不断提升金瑞、城建、古商城等公司的融资能力，探索组建区国有金融控股公司。	①想方设法进一步增加金财公司有效资产，整合公司资源，完善公司架构，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②不断提升金瑞、城建、古商城等公司的融资能力，探索组建区国有金融控股公司。
	用好转贷应急资金，妥善化解重点担保圈，持续优化金融环境。	年内	区金融办	路德芝	按照周政发〔2015〕54 号文规定，积极帮助规模以上企业和拟上市挂牌企业完成转贷工作，维护企业资金链安全，降低企业财务成本。	①按照周政发〔2015〕54 号文规定，积极帮助规模以上企业和拟上市挂牌企业完成转贷工作，维护企业资金链安全。②积极推进全区重点担保圈的化解工作，召开银行业债权人委员会，促进全区重点担保圈的化解工作。③积极加强打击非法集资宣传工作，持续优化金融环境。	①按照周政发〔2015〕54 号文规定，积极帮助规模以上企业完成转贷工作，维护企业资金链安全。②积极推进全区重点担保圈的化解工作，召开银行业债权人委员会，促进全区重点担保圈的化解工作。③积极推进全区打击恶意逃废金融机构债务工作，加强打击非法集资宣传工作，持续优化金融环境。	①根据周政发〔2015〕54 号文，运行两年的实际情况，修订转贷应急资金管理使用暂行办法。②汇总全区打击恶意逃废金融机构债务行为成效，加强打击非法集资宣传工作，持续优化金融环境。③积极推进全区重点担保圈的化解工作，召开银行业债权人委员会，促进全区重点担保圈的化解工作。

深入实施品牌战略,引领企业迈向产业链和价值链中高端。	年内	区科技局 区工商局 区质监局	路德芝 李寅萍	①走访驰名著名商标企业,宣传商标法规引导企业走品牌发展之路。②发挥集体商标和服务商标作用,提升家具产业的影响力。③调研 20 家企业申报名牌产品意愿,为下一步的申报工作取得基本资料。	①借助 4·26 知识产权日,开展商标知识宣传活动,引导企业申报驰名商标、著名商标。②调研 10 家企业制定各级产品标准意愿,针对相应企业的实际情况,帮扶企业积极参与。	①举办商标知识培训,指导企业完善申报材料,完成申报工作。②结合 2017 年度省名牌产品申报目录,对产品目录入选企业帮扶协调,争创名牌。	①集中开展打击侵犯商标专用权的违法行为,保护企业合法权益。②争创山东省著名商标 1 件。③组织 3-5 家企业申报省名牌产品并上报有关资料。
全面开展企业管理对标活动,提高企业管理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	年内	区经信局	路德芝	对外对标以色列、台塑集团,对内对标西铁城、赫达和金璞新材料,制定对标方案。	加大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的培养力度,提高现场管理方法。	按照对标方案,组织我区“双 20 强”企业进行对标学习。	认真总结对标经验,学标杆,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智能化水平。
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计划,开展分行业、多形式的精准培训。	年内	区经信局	路德芝	拟定企业培训实施方案,统筹谋划全年培训工作。	组织企业赴厦门大学培训。按市要求,组织企业参加全市培训。	分行业开展培训。按市要求,组织企业参加全市培训。	分行业开展培训。按市要求,组织企业参加全市培训。
扎实推进规模企业规范化改制。鼓励企业上市挂牌,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力争 15 家以上企业在“新三板”、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年内	区金融办	路德芝	①进行企业规范化改制工作调研,调查摸底意向规范化改制企业,制定年内目标企业名单,针对性地发动企业进行规范化改制工作。②对在齐鲁股交中心挂牌的企业进行摸底调研,制定年内目标企业名单,加大企业改制挂牌的宣传力度,发动更多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到各类股权交易市场挂牌。力争启动 1-3 家企业挂牌工作。	①帮助启动规范化改制的企业协调办理相关手续,推动企业按照改制计划逐步推进。②与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做好对接,帮助启动新三板挂牌企业协调办理相关手续,推动企业按照挂牌计划逐步推进。	①邀请中介机构进行对接,帮助解决启动改制企业在改制中遇到的问题,推动企业按照改制计划逐步推进。②与部分符合条件的挂牌后备企业启动挂牌程序,中介机构做好尽职调查及材料的准备工作,三季度力争实现 1-2 家企业完成挂牌工作。	①力争全年对 10% 以上规模企业进行规范,6 家以上规模企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②对情况复杂的企业进行重点支持,逐步解决企业挂牌难题,年底实现 15 家企业挂牌目标,对全区其他有条件的企业进行筛选,做好相关准备工作,为明年加快推进企业挂牌工作打好基础。

四、聚焦环境改善，全力推进生态周村建设。

序号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4	深化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矿山开采等重点领域扬尘治理。	年内	区住建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环保分局 区城市管理和 行政执法局 区房管局 区园林局 区环卫局 周村公路分局	刘冀中	①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管理，实现“施工现场围挡率、进出道路硬化率、工地物料棚盖率、场地洒水清扫保洁率、密闭运输率、出入车辆清洗率”达到100%。 ②对交通运输、建筑工地等污染源进行摸底调查，制定实施方案，全面启动治理。	①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管理，实现“施工现场围挡率、进出道路硬化率、工地物料棚盖率、场地洒水清扫保洁率、密闭运输率、出入车辆清洗率”达到100%。 ②按照扬尘污染防治长效机制，相关责任单位实施长效监管。	①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管理，实现“施工现场围挡率、进出道路硬化率、工地物料棚盖率、场地洒水清扫保洁率、密闭运输率、出入车辆清洗率”达到100%。 ②按照扬尘污染防治长效机制，相关责任单位实施长效监管。	①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管理，实现“施工现场围挡率、进出道路硬化率、工地物料棚盖率、场地洒水清扫保洁率、密闭运输率、出入车辆清洗率”达到100%。 ②按照扬尘污染防治长效机制，相关责任单位实施长效监管。
	集中治理化工、印染、家具和机械喷涂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完成餐饮油烟、畜禽养殖、废品收购点等综合治理，最大限度减少空气异味。	年内	区经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环保分局 区环卫局 区城市管理和 行政执法局	路德芝 刘冀中	①完成摸底调查，制定实施方案，化工、家具和机械喷涂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等行业全面启动治理。 ②建立完善公厕、中转站卫生管理制度，加强公厕、中转站卫生管理，实行定人、定厕（站），专人检查，增加卫生清理次数，全天保持公厕、中转站卫生清洁；加强通风管理，对公厕中转站通风设施定期进行排查，发现设施损坏及时更换，确保公厕、中转站通风良好。	①全面完成化工、家具和机械喷涂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②对公厕、中转站采取点蚊香，喷洒空气清新剂，便池内放卫生球等措施，减少异味产生；对中转站增加箱池冲刷频次，根据每座中转站压缩垃圾量，实行压缩一箱垃圾冲刷消毒一次，达到箱池内无污水、无散落垃圾，从源头减少异味产生。	制定公厕、中转站异味深度治理有效措施，加强日常冲洗保洁管理，强化督查考核，与异味治理企业合作，积极探索药物治疗市场化运作，有效深度治理公厕、中转站异味产生。	加大节假日期间公厕、中转站管理、保洁力度，加强冬季公厕中转站管理，组织人员对公厕、中转站设施进行排查，对水管、水龙头等设备进行检修，发现问题及时更换维修，对于易损和易冻坏的地方，及时进行防冻处理，确保公厕内积粪、尿垢、中转站内箱池得到及时冲刷，保证在气温下降时公厕管理和保洁质量不降低，全力抑制异味源的产生。

深入实施绿动力提升工程，抓好已实施项目的运行管理，今年新实施的项目上半年全部完工，完成型煤、兰炭推广任务。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环保分局	路德芝 刘冀中	根据市出台的实施方案，制定我区2017年绿动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将治理任务分解到各镇、街道和相关部门。	按照相关要求积极推进项目治理改造。	按照相关要求积极推进项目治理改造。	全面完成市下达的绿动力提升工程任务。
坚定不移关停淘汰低端落后产能，扎实推进耐材、碳素、化工等重点行业深度综合治理。	年内	区经信局 区环保分局	路德芝 刘冀中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积极做好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完成碳素、化工等行业的摸底调查工作，全面启动深度治理工作。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积极做好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全面完成碳素、化工等行业的深度治理工作。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积极做好淘汰落后产能工作。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政策积极做好淘汰落后产能工作。
加强镇域空气质量监管，实现镇、街道空气质量自动检测全覆盖。	年内	区环保分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刘冀中	完成硬件设施安装。	调试运行。	调试运行。	正常运行。
确保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 50%以上。	年内	区环保分局	刘冀中	空气质量良好天数达到 31 天。	空气质量良好天数达到 74 天。	空气质量良好天数达到 137 天。	空气质量良好天数达到 183 天。
投资 2 亿元完成 3 家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下游人工湿地建设，周南污水处理厂 5 月投用运行。	年内	区住建局 区环保分局 区水务局 南郊镇政府	刘冀中 耿峰	3 家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1 月底完成土建施工，2 月底完成设备安装，3 月底工程竣工，进行设备调试，试运行。北郊人工湿地、淦清人工湿地开工建设。	完成北郊人工湿地、淦清人工湿地建设工作。周南污水处理厂人员培训。下游湿地完成植物种植并调试。	北郊人工湿地、淦清人工湿地调试运行。	加强污水处理厂、湿地的运行管理，确保达到设计要求。
实施工业点源深度治理及重点企业提标改造，直排企业排放达标率、纳管企业排污口规范化改造率均达到 100%。	年内	区环保分局	刘冀中	各重点企业深度治理完成方案的论证。	各重点治理企业完成治理任务。	直排企业达标率、纳管企业排污口改造率均达到 100%。	直排企业达标率、纳管企业排污口改造率均达到 100%。

	完善污水收集支管网，加强涉水企业污泥处置监管，确保全区河流全面消除劣Ⅴ类水体，河流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年内	区经信局 区住建局 区环保分局 区水务局	刘冀中 耿峰	①结合人民路西延、正阳路提升改造、太和路改造建设及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整治工程同步实施污水二级支管建设。一季度完成现场调查、勘察和规划设计工作；完成设计、施工和监理招标，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②按照“双随机”和专项行动计划要求，加大环境执法力度。	①二季度全面展开污水管线施工。②按照“双随机”和专项行动计划要求，加大环境执法力度。	①三季度完成污水管线施工。②按照“双随机”和专项行动计划要求，加大环境执法力度。	按照“双随机”和专项行动计划要求，加大环境执法力度。
--	--	----	--------------------------------------	-----------	---	--	--	----------------------------

五、聚焦业态提升，全力推进商贸文旅名城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5	推动商贸物流业提档升级。	鼓励引导沙发家具、不锈钢生产企业向个性化定制和精深加工转型，提升业态档次和产品附加值。	年内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路德芝	开展全区沙发家具、不锈钢生产企业发展现状调研，形成沙发家具、不锈钢产业调研报告。根据调研情况，制定具体转型方案。	根据方案推进沙发家具、不锈钢生产企业转型。重点抓好沙发家具、不锈钢生产企业技改项目建设，着力推动凯景钢板表面无酸清洗等重点技改项目建设。	利用好周村家具节等会展活动，开展精准招商工作。力促凯景钢板表面无酸清洗项目投产。	重点做好沙发家具、不锈钢生产企业技改项目推进和投产、达产。落实好各级扶持政策。
		创新营销方式，精心筹备第三届周村家具采购节，打造辐射全国的家具、不锈钢地域品牌。	年内	区工商局 区服务业办	路德芝	指导家具产业联合会，做好展会的招商、运营工作，于3月底举办展会。	做好展会的后续工作，总结经验，表彰先进。	牵头家具产业联合会，组织会员外出参展。确定第四届展会的相关主题。	开展第四届展会的宣传、招商等筹备工作。

		引进国内知名物流企业，规划建设综合性物流产业园，扩大市场辐射半径。	年内	区经信局 区服务业办 南郊镇政府	路德芝	与深国际等知名物流企业进行洽谈对接。	争取引进一家知名物流企业，力争与深国际签署协议。	力争开始启动办理土地等有关项目手续。	力争项目开工建设。
		支持方达电子商务园发展，培植壮大专业市场电商平台，引导市场经营业户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年内	区商务局 区服务业办	路德芝	汇总整理各级电商扶持政策并送到电商园区、平台及业户手中，强化主动服务，推动电商扶持政策落地。	借鉴外地电商园区先进运营经验，推动方达电商产业园二期建设及周村区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发展；推动15家具经营业户上线猎猫家居网。	开展电商人才培养工作，培训电商实操人员500人；壮大猎猫家居网（华奥电商）家具村等专业市场电商平台，引导经营业户与平台合作发展。	组织企业申报淄博市电子商务专项资金项目、电商示范基地、示范企业等对上争取工作。推动15家家具经营业户上线猎猫家居网。
16	稳定对外贸易增长。	用足用好外贸稳增长政策，深化与阿里巴巴“一达通”跨境电商平台合作，新上线外贸企业50家。	年内	区商务局	路德芝	新上线外贸企业10家。	新上线外贸企业22家。	新上线外贸企业35家。	新上线外贸企业50家。
		发展外贸新兴业态，支持企业开展境外商标注册和体系认证，提高出口产品市场影响力。	年内	区商务局 区工商局	路德芝	组织5家企业参加日本大阪展、德国法兰克福等国际展会推动自主品牌产品出口。	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商标注册宣讲培训班，提高企业商标注册和体系认证意识。	推动赫达、千千国际等企业开展国际体系认证。	积极为企业申报境外商标、国际体系认证外贸补贴，充分发挥外经贸政策的杠杆效应。
17	做强文化旅游业品牌。	加快推进鲁商示范园项目，着力抓好古商城北片区文化商业旅游区建设，完成核心景区5处四合院修复，建设3处民俗客栈，提升景区规模档次和综合承载力。	年内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刘冀中	①完成古商城北片区文化旅游区商业策划。②完成核心景区5处四合院的搬迁。③编制文物保护单位规划。	①实施业态提升，基础设施改造。②实施5处四合院修复工程。③完成文物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④完成北片区文化旅游区规划设计。	①实施旅游厕所提升改造，完成部分景点提升改造。②完成2处四合院修复。③办理北片区文化旅游区土地、规划、建设等手续，部分开工建设。	①完成5处四合院修复工程。②1处民俗客栈完成主体工程，另外2处加快建设进度。③北片区文化旅游区施工建设。

		深挖鲁商文化内涵，丰富古商城旅游业态，做大叫响“鲁商发源地”品牌。	年内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刘冀中	抓好春节、元宵节等时间节点，策划举办民俗过大年、元宵灯展等系列活动。	策划举办五一、清明、六一、端午节庆活动；成立文旅创意中心，丰富古商城旅游业态。	精心组织开展第四届旗袍文化节、状元文化游、暑期游等品牌活动。	做好国庆节、第四届古城菊展、寒假游等活动的筹备工作；完成至少2部文化书籍的出版。
		因地制宜推动特色旅游小镇建设，将王村镇、南郊镇分别打造成为历史文化名镇、生态旅游强乡镇。	年内	区旅游局 王村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刘冀中	①王村镇加快推进各类规划设计，推进镇志编修工作。②南郊镇制定生态旅游强乡镇实施方案。	①王村镇建设完善旅游厕所、停车场等旅游配套设施及博物馆、镇史馆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②按照规划和实施方案，整合南郊镇旅游资源，设计全域旅游线路和旅游接待设施。	①王村镇做好逢陵凤凰山基本完成旅游接待设施建设。	①王村镇健全机构组织建设，完善各项旅游管理规章制度，加强文化旅游融合发展。②南郊镇完成旅游厕所、停车场等旅游配套设施建设。
		大力实施“乡村记忆”工程，扎实推进李家疃等传统村落保护开发。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区旅游局 王村镇政府	李寅萍 刘冀中	加快推进乡村记忆博物馆展品收藏工作，规划建设旅游厕所、停车场等旅游配套设施。	①李家疃、沈古、西铺、万家4处博物馆正常投入使用，对李家疃重点院落进行室内布展和景观设计。②建设苏李博物馆、加快实施醋博物馆建设工程。③继续推进旅游厕所等基础设施建设。	对各重点院落进行合理开发利用，打通村内旅游线路，进行沿线绿化及景观设计。	对古村落周边环境进行改造提升。
		抓好凤凰山旅游开发、欣洲千禧农谷生态休闲旅游示范园、玉兔醋文化博物馆等旅游项目建设，实现全域旅游新突破。	年内	区农业局 区旅游局 南郊镇政府	刘冀中 耿峰	①完成凤凰山停车场、农家乐等基础设施。②千禧农谷完成土地摘牌。③玉兔醋文化博物馆做好有关史料的征集。	①完成凤凰山游客接待中心、凤凰山景区大门建设。②千禧农谷全面开工。③玉兔醋文化博物馆做好老物件的征集工作。	①完成凤凰山餐饮接待、娱乐休闲项目的建设。②千禧农谷加快建设进程。③玉兔醋文化博物馆启动规划设计工作。	①把凤凰山打造成在周边有影响的旅游休闲度假景区。②千禧农谷基本完成主体建设。③玉兔醋文化博物馆完成规划设计。

六、聚焦城乡统筹，全力推进现代农业和新农村建设。

序号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18	坚持稳粮增收、提质增效，完成第十八期农业综合开发，建设 8000 亩高标准农田，保障粮食丰产丰收。	年内	区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耿 峰	十八期农业综合开发完成总工程量的 80%。	十八期农业综合开发全面竣工，搞好自查自验工作，确保顺利通过上级验收。	做好第十九期农业综合开发实施方案的编制工作及前期准备工作。	第十九期农业综合开发开工建设。
	加快培育和规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	年内	区农业局	耿 峰	建立合作社 2 家；对 10 家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	建立合作社 2 家；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	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	建立合作社 2 家；对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重点企业进行动态监测，完成龙头企业年度监测与申报工作，计划新增龙头企业 1 家。
	以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区、食品安全先进区“三区”同建为抓手，大力发展优质生产基地，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	年内	区农业局 区食药局 区畜牧兽医局 区检验检测中心	李寅萍 耿 峰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认证申报工作。建立监管名录和黑名单制度。制定监测计划并招标，开展区级定量和定性监测。镇级普遍建立检测室。	全区涉农镇办普遍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落实职责。加强综合执法建设，充实人员，落实办公地点、配备办公及执法装备。开展农资经营单位、农产品生产经营单位以及村级监管信息员全员培训。农产品生产单位落实生产销售记录，重点单位配备检测仪，开展上市前检测。农资经营单位落实进销货台账、农药经营告知制度。	完善各项执法制度，推进各项创建工作。重点农产品生产单位和农资经营单位配备电脑、条码打印机等追溯设备，培训人员能够操作山东省农业投入品监管信息系统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	区检验检测中心通过认证。区级开展自查，年底迎接全市检查。

	扶持山旺蔬菜标准园、晟博农业开发基地、广晟玫瑰风情园发展壮大。	年内	区农业局	耿峰	山旺蔬菜标准园新上箱变一套,玉米温室建设。玫瑰风情园种植区土地整理、玫瑰种苗的培育与种植。晟博农业开发基地计划投资 200 万元,用于栽植各种树木,育苗,嫁接树苗,灌溉施肥等。	园区道路、绿化等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晟博农业开发基地计划投资 120 万元,用于苗木果树管理等常规管理。	蔬菜种植技术培训。广晟玫瑰风情园建设现代化智能育苗温室,开展科学种植培训,培训农民 1000 余人次。晟博农业开发基地计划投资 100 万元,用于灭荒除草病虫害防治,嫁接苗木等。	带动周边蔬菜种植面积 1000 亩。采用“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模式,计划带动当地农民种植 4000 亩中天玫瑰。晟博农业开发基地计划投资 180 万元,用于栽植修剪树木,施肥灌溉,复修基础设施等。
	优化畜禽养殖结构和区域布局,推动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	年内	区农业局 区畜牧兽医局	耿峰	合理规划我区畜禽养殖规模,根据我区城市规划和“四位一体”总体布局要求,认真落实《周村区畜禽养殖布局规划》,并向社会公布“三区”划定方案。制定畜禽粪污治理和空气异味整治实施方案,启动储粪场和污水储存池、雨污分离设施建设。	积极配合环保部门,对禁养区和限养区内养殖企业做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技术指导和培训,引导支持畜禽养殖向适宜养殖区集中。储粪场和污水储存池、雨污分离配套设施完成 60%,微生物发酵除臭等实用技术推广完成 50%。	基本完成储粪场、污水储存池和雨污分离设施建设,微生物发酵除臭等实用技术推广实现全覆盖。积极推动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做好畜-粮、畜-菜、畜-果结合工作,在搞好粪污无害化处理的基础上,推广粪污资源化利用,逐步形成养殖业、种植业生态循环发展格局。	全面完成粪污处理设施标准化改造,基本实现“一控两分三防两配套一基本”要求。
	深入实施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抓好连片创建,培育 3 个省级示范村、5 个市级示范村。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农业局 区环卫局	刘冀中 耿峰	根据市工作安排,制定我区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方案,组织各乡镇推荐申报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对批准的省市示范项目村,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建设,完成工程量的 40%;抓好农村五化工程提升,完成整个工作量的 50%。	抓好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加强督导检查,完成工程量的 90%;农村五化工程提升完成整个工作量的 90%。	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完成工程量的 100%,组织整理好档案资料,通过省市验收;农村五化工程提升完成整个工作量的 100%。

	改造农村道路 71.5 公里，创建农村公路网化示范区。	年内	区交通运输局 区农业局	刘冀中 耿 峰	完成工程招标投标工作。	完成 30 公里农村公路建设改造任务。	完成 60 公里农村公路建设改造任务。	完成 71.5 公里农村公路建设改造任务。
	实施客水“北水南调”、农村自来水供水管网并网改造工程，实现全区城乡一体化供水。	年内	区水务局	耿 峰	编制完成《周村区供水专项规划》；在此基础上编制周村区客水“北水南调”工程等实施方案。	编制完成《实施方案》；争取通过竞争立项，列入省市投资计划；完成《实施方案》的评审、修订、批复。	完成工程的招投标、迁占工作；开工建设，完成工程量的 20%。	完成工程量的 70%。
	规范提升 8 个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完成 5 个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试点。	年内	区农业局	耿 峰	推荐上报 8 个项目村名单，各项目村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报区新农办审核备案。第一季度完成东塘村股改工作。	督促各项目村积极推动各项目实施，严格施工程序，完成整个工程量的 50%。第二季度完成青年路桃园社区股改工作。	及时督导各村严格按方案实施，完成整个工程量的 100 %。第三季度完成永安周家社区股改工作。	要求各项目村整理相关档案资料，对项目进行验收，将奖补资金拨付到位。第四季度完成南郊镇樊家村、青年路小寨社区股改工作。
	加大财政扶持力度，大力发展光伏等产业扶贫项目，确保全区贫困人口稳定脱贫。	年内	区扶贫办	耿 峰	建立 2017 年产业项目库，争取市级以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持。全面完成凤凰山乡村旅游项目。	在全区开工建设 1250kw 的光伏发电项目。	全面完成产业项目建设任务，聘请第三方进行项目验收。	组织对贫困户退出进行考核验收，确保全区贫困人口稳定脱贫。
	有序推进人口城镇化，实现 1.1 万名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和 4900 名城中村、城边村居民完全市民化年度目标。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公安分局 区统计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路德芝 刘冀中 张国华	农业转移人口：经济开发区 136 人，王村镇 958 人，南郊镇 828 人，北郊镇 828 人。城中村，城边村：经济开发区 494 人，北郊镇 137 人，丝绸路 155 人，永安街 84 人，青年路 357 人。	农业转移人口：经济开发区 135 人，王村镇 957 人，南郊镇 829 人，北郊镇 829 人。城中村，城边村：经济开发区 493 人，北郊镇 137 人，丝绸路 154 人，永安街 83 人，青年路 356 人。	农业转移人口：经济开发区 136 人，王村镇 958 人，南郊镇 828 人，北郊镇 828 人。城中村，城边村：经济开发区 494 人，北郊镇 137 人，丝绸路 155 人，永安街 84 人，青年路 356 人。	农业转移人口：经济开发区 135 人，王村镇 958 人，南郊镇 829 人，北郊镇 828 人。城中村，城边村：经济开发区 493 人，北郊镇 137 人，丝绸路 155 人，永安街 83 人，青年路 356 人。

	全面完成秸秆转化利用及禁烧工作。	年内	区农业局	耿 峰			9 月份，组织召开全区玉米秸秆转化利用与禁烧工作会议，部署安排禁烧工作。	通过玉米秸秆机械还田、青贮、生产有机肥等转化方式对玉米秸秆进行转化利用，确保不出现秸秆露天焚烧现象，秸秆有效转化利用率达到 95% 以上。
--	------------------	----	------	-----	--	--	--------------------------------------	---

七、聚焦品质提升，全力推进城市建设管理。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 1 季度任务目标	第 2 季度任务目标	第 3 季度任务目标	第 4 季度任务目标
19	高水平规划城市。	抓住“四位一体”城市规划编制机遇，实施新一轮城市总规修编和控规维护，完成全域空间规划编制和古商城保护、乡村建设、综合交通等专项规划，用一流的规划引领城市建设发展。	年内	区住建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农业局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周村规划分局	刘冀中 耿 峰	配合市局做好新一轮城市总规修编工作；持续进行控规维护；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全域空间规划编制；完成周村古商城保护规划现状调研和初步方案；完成区域乡村建设规划现状调研和初步方案的规划编制；配合责任单位完成综合交通规划等专项规划编制。	配合市局做好新一轮城市总规修编工作；持续进行控规维护；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全域空间规划编制；完成周村古商城保护规划征求意见及成果完善；完成区域乡村建设规划征求意见及成果完善；配合责任单位完成综合交通规划等专项规划编制。	配合市局做好新一轮城市总规修编工作；持续进行控规维护；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全域空间规划编制；完成周村古商城保护规划专家论证；完成区域乡村建设规划专家论证；配合责任单位完成综合交通规划等专项规划编制。	配合市局做好新一轮城市总规修编工作；持续进行控规维护；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全域空间规划编制；完成周村古商城保护规划报批；完成区域乡村建设规划报批；配合责任单位完成综合交通规划等专项规划编制。

		严格规划执法，坚决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强制性，做到“一张蓝图干到底”。	年内	周村规划分局	刘冀中	加强规划基础资料收集整理，严格依法实施规划管理。	加强规划基础资料收集整理，严格依法实施规划管理。	加强规划基础资料收集整理，严格依法实施规划管理。	加强规划基础资料收集整理，严格依法实施规划管理。
20	高标准建设城市。	投资 2.2 亿元实施正阳路提升改造工程，增加骑行和健康步道，打造成为我区迎宾大道、生态健康大道。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园林局	刘冀中	1 月底前完成工程规划设计；2 月底前完成征地工作，进行施工、监理单位招投标；3 月 5 日前开工建设；3 月 31 日前完成 G309 至庆淄路和黑山降坡路段道路开挖，进行雨污水管线施工。	4 月 30 日前完成主车道基层灰土施工；6 月 10 日前完成主车道基层水稳施工；6 月 30 日前主车道通车，进行慢车道、人行道基层施工。	8 月 31 日前完成慢车道、人行道施工；9 月份进行工程扫尾，组织竣工验收。	进行道路绿化，整理工程资料，进行竣工验收。
		提升改造太和路。	年内	区住建局	刘冀中	1 月底前完成工程规划设计；2 月底前完成工程施工、监理招投标；3 月 5 日前开工建设；3 月 31 日前完成道路开挖，完成道路基层灰土施工。	4 月 30 日前完成道路基层混凝土施工；5 月 30 日前完成慢车道沥青和人行道砖铺装，工程竣工。		
		开展地下管线排查，建设丝绸路地下管廊。	年内	区住建局	刘冀中	申请地下管线排查资金，制定排查计划。地下管廊：2 月底前完成规划设计方案；3 月份开工建设，进行基坑开挖。	开展地下管线排查。地下管廊：开挖基坑，进行综合管廊结构制作，开展综合管线安装。	开展地下管线排查。地下管廊：完成综合管廊结构和综合管线安装，完成道路面层、人行道、路灯、绿化施工，10 月底前工程竣工。	地下管线排查扫尾。地下管廊：整理工程资料，进行工程验收。

		深入实施“三改一建”工程，加快推进古商城北片区、长行、爱国、二十里铺等棚户区改造项目，整建制推进淄博经济开发区棚户区改造。	年内	区住建局 区房管局 古商城保护开发指挥部 各镇、街道、周村经济开发区	刘冀中	1-3 月房屋搬迁补偿方案编制，办理2017年度19个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立项手续；2-4 月办理 2017 年度 19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规划设计、规划许可等手续。	3-9 月办理 2017 年度 19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手续办理、做好安置楼工程建设、质量管理等工作。	3-9 月办理 2017 年度 19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手续办理、做好安置楼工程建设、质量管理等工作。	1-12 月办理 2017 年度 19 个棚户区改造项目政策性贷款和各级财政补助资金争取、手续办理、拨付使用、监管审计等工作。
		启动实施老旧小区“新三年改造计划”，完成永安南路片区、荣和南生活区等 31 个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同步敷设地下管网，实现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	年内	区住建局 区房管局 各街道办事处	刘冀中	1 月份完成项目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工作和项目立项手续办理，进行小区乱搭乱建拆除清理。 2 月份完成小区乱搭乱建拆除清理工作，项目开工建设。 3 月份进行各类地下管线及路面施工。	4 月份进行各类地下管线及路面施工。 5 月份进行各类地下管线及路面施工。 6 月份进行各类地下管线及路面施工。	7 月份进行各类地下管线及路面施工。 8 月份进行各类地下管线、路面施工，开始进行立面粉刷、路灯、绿化、楼宇门等安装工作。 9 月份进行地下管线、路面施工，进行立面粉刷、路灯、绿化、楼宇门等安装工作。	10 月份：工程扫尾，组织竣工验收，整理工程资料。 11 月份：整理工程资料，进行工程决算。
		新建丝绸路、兰雁北厂便民市场。	年内	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刘冀中	开工建设。	建成投入使用。	规范管理。	建立健全市场管理机制制度。
		投资 7000 万元，完成 110 千伏和家变电站负荷调整，新建改造 10 千伏线路 43 公里。	年内	周村供电中心	路德芝	投资 286 万元，新建改造 10 千伏线路 3 公里。	投资 2349 万元，新建改造 10 千伏线路 14 公里。	投资 3523 万元，新建改造 10 千伏线路 20 公里。	投资 842 万元，新建改造 10 千伏线路 6 公里。

21	高效管理城市。	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	年内	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刘冀中	完成招投标。	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开始施工。	调试试运行,建好配套软件。	实现与市局互联互通,通过市局考核。
		持续开展城市秩序和市容市貌专项治理,实施违法建设三年治理行动,严查清理,规范城市建设秩序。	年内	区住建局 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区房管局 区园林局 区环卫局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刘冀中	全面整治,做好节日市容保障。调查摸底城市非法违建。	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整治。相关职能部门认定城市非法违建违法情况。	市场、学校周边,公园广场等重点部位整治。完成城市非法违建治理拆除30%。	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持续稳定维护市容秩序。完成城市非法违建治理拆除30%。
		规划建设烧烤街、烧烤大院,全面取缔建成区内露天烧烤。	年内	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刘冀中	宣传、发动调查摸底、做好烧烤街、烧烤大院的选址。	建成两处烧烤大院,并投入使用。	加大规范管理力度,联合工商、食药等部门开展综合整治(含夜查)。	巩固提高,全面取缔,形成管理长效机制。
		新开通公交线路2条,增加公交车29辆,建设城市公共自行车服务项目,优化城区公共交通体系。	年内	区住建局 区交通运输局	刘冀中	①提升公交服务水平:新增城乡公交线路一条(富瑞特城市广场至北郊镇丰乐村),投入新能源公交车10台。②城市公共自行车服务项目:完成投放5000辆公共自行车。	①做好相关公交线路的后续经营管理。②城市公共自行车服务项目,做好后续经营管理。	①新增城乡公交线路一条(富瑞特城市广场至王村镇李家疃村),投入新能源公交车19台。②城市公共自行车服务项目,做好后续经营管理。	①做好相关公交线路的后续经营管理。②城市公共自行车服务项目,做好后续经营管理。
		新建改造公厕33座。	年内	区环卫局	刘冀中	深入城区村居,广泛征求群众、区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设地点意见建议,完成规划选址。启动政府统一采购招标程序,与区纪委、审计、财政部门对接,接受初步审核。	通过网上招标公示按程序确定建设单位,启动新建、改建公厕建设。力争完成7座新建公厕主体工程,改建5座公厕。	对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推进计划,加强配合协作,力争全面完成新建公厕11座,改建公厕22座任务目标。	全面启用新建公厕,免费向社会开放使用。配齐管理人员,并进行上岗培训,严格公厕保洁标准,加强检查考核,确保公厕达到“六无一净”标准。

		开展代步车非法行为综合整治。	年内	周村交警大队	张国华	开展宣传活动；全面清理代步车非法生产、销售和营运行为。	划定禁行区域，教育劝导车主自觉停用代步车。	禁止非法代步车在禁行区域内通行。	禁止非法代步车在禁行区域内通行。
		实施城市节点、公园游园、裸露土地绿化工程。	年内	区园林局	刘冀中	①确认任务目标和任务工程量，进行现场勘测，收集基础数据。②完成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论证。③根据计划安排完成人员设备进场。	①场地清理和苗木迁移工作。②乔木、花灌木、地被植物选择好苗木，开始种植。	①各类花灌木地被栽植全面展开。②进入夏季施工期、栽植地被植物为主。③秋季栽植期开始，各类苗木栽植全面展开。	①各类苗木栽植基本完成。②竣工进入冬季养护期。
		完成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	年内	区经信局 区安监局 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区畜牧兽医局 区园林局 王村镇政府 南郊镇政府 大街街道办事处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	路德芝 刘冀中 耿峰	3月底前全部施工工程基本完工。	做好后续工作，4月中旬迎接验收。		
		深入推进健康周村建设，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成果。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开展健康村镇试点工作，完成申报和备案工作。	开展第28个爱卫月和世界无烟日等活动，充分借鉴外区县工作经验，开展健康村镇建设工作。	根据上级安排，开展卫生村（社区）、卫生先进单位等卫生创建工作，以小创建带动大提升。	认真总结各项工作经验做法，查找问题和不足，为下一步工作顺利开展奠定基础。

八、聚焦群众满意，全力推进民生事业发展。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2	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年内新增城镇就业 5000 人。	年内	区人社局	路德芝	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人 1250 人。	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人 2500 人。	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人 3750 人。	新增城镇就业再就业人 5000 人。
		新建区人力资源市场。	年内	区人社局	路德芝	考察有关地市人力资源市场建设情况，确定人力资源市场装修方案、进行市场装修。	完成市场装修，进行设备设施的安装调试。	人力资源市场试运行。	人力资源市场正式投入使用。
		依托方达电子商务园、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等平台，积极发展微创经济，以创业带动就业。	年内	区人社局	路德芝	以培训促创业，以园区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达到 500 人。以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为平台载体，开展创业优惠政策宣传，为周村区创业载体的入驻奠定基础。	以培训促创业，以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达到 1500 人。制定周村区创业孵化园区补贴管理办法，为创业者提供一个更好的创业平台。	以培训促创业，以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达到 2300 人。鼓励大学毕业生创业，对有需求的创业者进行培训，对成立企业的创业者提供优惠政策的帮扶。	以培训促创业，以平台载体开展电子商务人员培训，达到 3000 人。为在载体成立的小微企业提供更多的人才招聘渠道，为求职者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
		扎实推进“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现法定人群应保尽保。	年内	区人社局	路德芝	落实责任分解指标并取得 6171 人入户调查数据。	对比分析调查数据，根据数据分析建立动态数据库。	总结工作开展情况找出存在问题。	根据省市工作安排全面完成全民参保任务。
		提高 9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标准。	年内	区民政局	张国华	提高 9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标准，审核发放第一季度高龄津贴。	审核发放第二季度高龄津贴。	审核发放第三季度高龄津贴。	审核发放第四季度高龄津贴。

		全面完善救助体系，稳步提高失业保险、城乡低保、农村五保等保障水平，为农村低保户发放取暖补贴。	年内	区民政局 区人社局	路德芝 张国华	①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②做好城市低保提标工作。③做好全年救助工作计划。④春节期间投入资金55万余元开展“千户救助”活动。⑤提高五保供养标准，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⑥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①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②继续开展“阳光低保”专项核查活动。③适时提高城市“三无”人员集中供养标准，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④发放大病救助金200万元，对全区600户患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⑤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①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②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③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对全区考入大学的低保本科大学生发放助学金，每户不低于4000元。④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①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②及时发放取暖补贴。③按时足额发放农村五保供养金及三无人员集中供养金。④发放大病救助金200万元，对全区600户患病困难家庭实施救助。⑤开展“寒冬送暖”活动，对全区100户农村低保户发放取暖煤。⑥开展临时救助工作。
		大力发展医养结合产业，建设胜利老年医养中心项目。	年内	区民政局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张国华	对胜利老年医养中心项目的建设进行调查，了解项目存在的问题。积极对接配合计划项目。	协助胜利医养中心办理相关手续，为提报养老材料提供帮助。落实鼓励医疗机构开展多种形式养老的政策。	及时调度工作进度，了解存在的问题和所需解决的难题，提出意见建议。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养老服务。	及时调度工作进度，了解存在的问题和所需解决的难题，提出意见建议。对开展养老服务的医疗机构进行验收。
		推进社区养老示范工程，提升改造安全设施，年内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达到15家，农村幸福院达到10家。	年内	区民政局	张国华	对城市社区和申报建设的农村进行调研，摸清底数，征求建设意见建议。	按照调研情况，确定建设单位，制定工作方案，召开动员会，进行全面部署。	及时调度、督导建设进度，协助办理完善各项手续。	协助办理相关手续，完善各项制度，组织检查验收，总结经验。

		实施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训练救助工程，对所有 0-6 岁残疾儿童开展康复训练救助。	年内	区残联	张国华	做好残疾儿童康复需求调查，对有需求的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评定，确定救助对象；与定点康复机构签订目标责任书，与残疾儿童家长、定点机构签订三方协议书，组织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训练。	加强定点康复机构监督检查和安全生产检查，继续做好残疾儿童康复需求调查，保障所有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参加康复训练，对参加训练的残疾儿童家长进行回访。	对定点康复机构康复服务情况进行评估，组织残疾儿童家长对定点机构进行评分，全面掌握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康复情况。及时拨付康复训练救助资金。	对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情况进行总结，根据回访情况有针对性地做好后续救助工作。调查下年度救助对象。
23	繁荣发展社会事业。	全面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改革。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在全区教体系统内进行学校校长教师队伍情况调研，为配合区管校聘改革，向区编办申请成立区教育人才服务中心。	在调研的基础上，以均衡教育资源为导向，优化教师队伍资源配置，科学合理制定校长职级制相关配套文件，指导各学校制定本单位交流轮岗教师推荐工作方案。	按照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改革文件，结合我区教体系统实际，积极稳妥地全面实施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和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工作。	在改革推进过程中开展过程性调研，征求意见，总结改进。指导学校建立科学合理的教师评价机制，完善教职工合法权益保障机制。
		完成东门路小学、丝绸路小学等 8 所学校新建改扩建工程，启动周村一中改扩建项目，彻底解决“大班额”问题，提前 1 年完成“全面改薄”任务。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东门路小学、碧桂园小学、周村二中、实验学校、中和街小学等学校新建校舍内外装饰；正阳路小学西校区（丝绸路小学）和北门里小学完成施工、监理招投标；周村一中做好校园规划和建筑方案设计准备工作。“全面改薄”工作已完成，2017 年不再分解。	东门路小学、碧桂园小学、周村二中、实验学校、中和街小学等学校新建校舍内外装饰、水电暖安装；正阳路小学西校区（丝绸路小学）和北门里小学开工建设、基础施工；周村一中启动新征地位置居民的拆迁安置工作。	东门路小学、碧桂园小学、周村二中、实验学校、中和街小学等学校新建校舍完工，投入使用；正阳路小学西校区（丝绸路小学）和北门里小学主体施工；周村一中进行学校规划和建筑方案设计。	中和街小学新塑胶运动场施工；正阳路小学西校区（丝绸路小学）和北门里小学主体完工，内外装饰；周村一中办理土地、规划、工程建设相关手续，做开工前准备工作。

		提升改造区中小学活动中心，建设淄博机电工程学校公共实训基地。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①区中小学活动中心维修改造项目：研究确定具体维修改造内容，设计施工图纸。②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和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办理土地及工程手续。	①区中小学活动中心维修改造项目：编制工程预算，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施工、监理队伍，开始施工。②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和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办理土地及工程手续。	①区中小学活动中心维修改造项目：维修改造施工。②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和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设计施工图纸。	①区中小学活动中心维修改造项目：维修改造和内部装饰完工。②淄博机电工程学校新建公共实训基地和小微企业孵化基地项目：在土地及工程建设手续办理完毕前提下，力争开工建设。
		建成4处农村中小学塑胶运动场，维修改造2处城区小学运动场，实现学校塑胶运动场全覆盖，具备开放条件的学校运动场全部向社会开放。	年内	区教体局	李寅萍	结合学校实际，确定运动场具体内容，编制完成工程预算，做好招投标准备工作。	制作完成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组织招投标，择优确定施工队伍，4处农村学校塑胶运动场开始施工，2处城区小学运动场维修改造做开工前准备工作。	4处农村学校完成运动场基础施工，进行塑胶和人造草铺设施工。2处城区小学运动场塑胶和人造草铺设施工。	4处农村学校和2处城区小学完成塑胶铺设施工。
		启动建设智慧档案馆。	年内	区档案局	李寅萍	①展厅建设：做好800m ² 展厅开工前的准备工作。②“十防”配套设施：消毒灭菌、除尘、净水等设施的方案设计。③做好智慧档案馆平台建设基础工作：馆藏档案数字化一期工程扫尾，完成50万条配套目录库建设。	①展厅建设：开展800m ² 展厅开工前组建班子等基础工作。②“十防”配套设施：消毒灭菌、除尘、净水等设施的标准确定。③启动210万页的馆藏档案数字化二期工程。	①展厅建设：开展800m ² 展厅开工前智能化设计、资料收集等前期工作。②“十防”配套设施：消毒灭菌、除尘、净水等设施的招投标准备。③馆藏档案数字化二期工程完成全文扫描100万页。	①展厅建设：800m ² 展厅开工。②“十防”配套设施：消毒灭菌、除尘、净水等设施招投标。③馆藏档案数字化二期工程完成全文扫描210万页。

		推行图书馆总分馆制，新建4处图书分馆，争创国家一级图书馆。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李寅萍	对图书分馆进行调研，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确定提升措施和内容，拟定图书分馆建设方案，完成图书分馆的规划与布置。做好图书馆评估定级准备工作，随时迎查，争创国家一级图书馆。	完成图书分馆图书采购。做好图书馆评估定级准备工作，随时迎查，争创国家一级图书馆。	完成图书分馆图书上架。做好图书馆评估定级准备工作，随时迎查，争创国家一级图书馆。	图书分馆建设基本达标，并投入使用。做好图书馆评估定级准备工作，随时迎查，争创国家一级图书馆。
		提升改造4处文化站、121处文化大院，组织惠民演出500场。	年内	区文化新闻出版局	李寅萍	对文化站、文化大院（中心）进行调研，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出台文化站、文化大院提升方案，确定提升措施和内容，提升文化大院（中心）30处，完成文化惠民演出80场。	提升文化站1处，提升文化大院（中心）40处，完成文化惠民演出180场。	提升文化站2处，提升文化大院（中心）40处，完成文化惠民演出180场。	提升文化站1处，提升文化大院（中心）11处，完成文化惠民演出60场。
		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推行分级诊疗。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完善分级诊疗方案。	召开分级诊疗工作推进会。	全面总结全区分级诊疗工作。	对全区分级诊疗工作进行总结验收。

		整合区二院、区妇幼保健计生服务中心，建设高标准区妇幼保健院。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①委托设计单位设计施工图（土建、水、电、暖、空调、消防、绿化景观等），设计院出消防报建图报市消防部门审批。②委托具有资质的造价单位编制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通过审计部门审核。③协调规划、住建、环保等部门申领同意施工的许可手续。④完成区医院老院区的手续交接，接收单位完成资产评估、核定、入库。	①完善施工单位招标前的相关准备工作：设立项目资金账户；达成初步融资意向；项目资金落实证明。②四月底前完成施工单位的招标，签订工程合同。③清理现场，土建、水、电、暖、消防等基础设施开始施工。④做好室外立面装饰装修的各项准备工作。	①土建、水电、暖、消防等基础设施施工全面展开，进行卫生间设施安装。②室内墙面、地面装饰装修开始。③室外立面墙装饰装修展开，进行门窗安装。④空调设备安装。	①土建、水电、暖、消防等基础设施施工基本完成。②室内墙面、地面装饰装修全面展开。③室外立面墙装饰装修，门窗安装基本完成。④院区绿化景观的施工。
		建成2处国医堂，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完成施工设计及工程招标。	基础建设开工。	基础建设基本完成。	2处国医堂全部投入使用。
		启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工程。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对所辖区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布局、规模和能力进行摸底排查，梳理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标准化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和短板。从房屋建设、设备配置、人员配备、服务功能和运行管理5个方面确定出建设的数量、名单、建设内容，提出年度建设任务，形成建设推进表，报市卫计委备案。	制定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按照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行动方案，明确年度建设任务，倒排工期。补齐问题短板，重点补齐房屋建设、设备改善和人才队伍引进方面的问题短板。	力争2017年在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补齐短板，达到基本标准。

		优化计生服务，深化基层计生改革，严格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年内	区卫计局	李寅萍	督促镇街道制定完善生育登记服务、再生育审批首接负责、个人承诺、村居代办、限时办结等制度；结合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强化出生人口性别比宣传力度，严格落实B超管理、住院分娩实名登记、引流产证明、终止妊娠药物管理、孕情跟踪管理等制度。	①符合条件的及时下发告知书，督促办理。②督促镇街道每月按照出生逐一核对生育登记情况，镇街道与村居及时沟通交流反馈信息。③区召开专门会议，开展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活动，严格实行对“两非”行为有奖举报制度，举办B超、妇产、药品零售等从业人员培训班，进一步健全规范各项监管制度。	落实生育登记服务、再生育审批月通报、半年通报制度；深入开展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活动，充分发挥各相关部门的职能作用，夯实卫生计生基层基础工作，对全区各镇办及村居性别比管理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各医疗保健机构、计生服务机构、药店进行明查暗访，督查通报。	确保生育登记服务覆盖率达到85%。再生育审批办结及时率达到100%。重点查办“两非”案件，完成省市交办的计划任务，通过各级性别比检查验收，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控制在规定范围内，保持性别比平衡，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扎实开展双拥共建，提高国防动员和民兵预备役建设水平。	年内	区民政局	张国华	①召开迎新春军地座谈会，共谋双拥共建，为我区双拥工作发展奠定基础。②区大班子领导走访慰问驻周部队、优抚对象以及特困复员退伍军人。	①对驻周部队未就业随军家属情况进行调研，了解部队需要地方帮助解决的问题。②积极开展驻周部队与贫困村结对帮扶活动，部队官兵参加区“慈心一日捐”活动。	①召开党委议军会，走访慰问驻周部队。②做好2017年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工作。重点做好驻周部队子女入学入托工作以及随军随调人员工作。开展双拥国防教育宣传活动，组织党政军领导干部参加双拥国防教育活动。	①推行“三公开一监督”阳光安置办法，对退役士兵妥善安排就业。②为优抚对象挂光荣牌、送年画，为2017年立功受奖的现役军人家属发放慰问金。

		深入推进“七五”普法和“六五”依法治区，加快法治周村建设步伐。	年内	区司法局	张国华	组织开展法律下乡活动，结合重要节点开展法治宣传活动。部署开展区级法治文化公园建设。	在全区部署开展镇办、村居法治文化基地建设。	继续开展法治文化基地建设和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组织开展“12·4”全国宪法日宣传活动和2017年度普法考试工作。
24	深化“平安周村”建设。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压实安全生产镇办属地管理、部门行业监管和企业主体三大责任，深入推进“两体系一平台”建设。	年内	区安监局	路德芝	召开安全生产大会，与各镇、街道，安委会各成员单位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督促企业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义务，基本实现安全生产责任到位、投入到位、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和应急救援到位，分行业领域推动企业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进一步厘清明确综合监管与行业监管、属地监管的职责。继续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督促企业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义务，基本实现安全生产责任到位、投入到位、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和应急救援到位，分行业领域推动企业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继续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督促企业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义务，基本实现安全生产责任到位、投入到位、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和应急救援到位，分行业领域推动企业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继续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督促企业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义务，基本实现安全生产责任到位、投入到位、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和应急救援到位，分行业领域推动企业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

		持续开展危化品、工矿商贸、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等重点行业 and 外包工程、农村地区、城乡结合部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严查彻治各类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工作实现新提升。	年内	区经信局 区住建局 区服务业办 区安监局 周村国土资源分局 区交通运输局 周村交警大队 周村消防大队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路德芝 刘冀中	以危化品、道路交通、矿山、建筑施工、消防、特种设备和涉氨、涉毒、涉爆等行业领域和公共安全场所为重点，深入开展各类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突出抓好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企业、重点环节、重点工艺、重点产品的安全监管、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全面提升重点行业安全监管保障能力。	以危化品、道路交通、矿山、建筑施工、消防、特种设备和涉氨、涉毒、涉爆等行业领域和公共安全场所为重点，深入开展各类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突出抓好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企业、重点环节、重点工艺、重点产品的安全监管、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全面提升重点行业安全监管保障能力。	以危化品、道路交通、矿山、建筑施工、消防、特种设备和涉氨、涉毒、涉爆等行业领域和公共安全场所为重点，深入开展各类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突出抓好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企业、重点环节、重点工艺、重点产品的安全监管、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全面提升重点行业安全监管保障能力。	以危化品、道路交通、矿山、建筑施工、消防、特种设备和涉氨、涉毒、涉爆等行业领域和公共安全场所为重点，深入开展各类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突出抓好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企业、重点环节、重点工艺、重点产品的安全监管、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全面提升重点行业安全监管保障能力。
		加强军地联防，确保人防设施安全。	年内	区人防办 区民政局	刘冀中 张国华	①坚持月巡季检，确保人防警报设施安全。②对凤凰山396#早期国防坑道进行全面规划，完成招投标等手续。③对国防坑道进行检查，确保安全。④对人防工程进行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	①坚持月巡季检，确保人防警报设施安全。②完成凤凰山396#早期国防坑道主体改扩建，作为人防教育基地进行规划和布展。③对国防坑道进行检查，开展防火安全检查。④对人防工程进行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	①坚持月巡季检，对人防警报设施进行集中维护，确保“9·18”鸣响率100%。②对凤凰山396#国防坑道对外免费开放，确保运行安全。③对国防坑道进行汛期检查，确保安全。④做好人防工程防汛管理，确保安全无事故。	①坚持月巡季检，确保人防警报设施安全。②对凤凰山396#早期国防坑道进行用电、防火等安全检查，确保无事故。③对国防坑道进行检查，确保安全。④对人防工程进行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

		健全社会矛盾预警、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机制，完善矛盾多元化解机制，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年内	区信访局	张国华	制定下发年度信访工作要点；落实属地责任，签定各镇办年度信访工作目标责任书；进行年度信访基础业务培训，做好各级“两会”值班备勤工作；全面推进公开接访、信访听证工作。	强化信访法规宣传普及工作；修订下发信访工作考核办法；年中梳理交办疑难复杂信访案件，推进问题解决；制定信访疑难专项资金使用办法；全面推进公开接访、信访听证工作。	利用区疑难信访案件化解资金，推进疑难复杂信访问题解决；全面推进公开接访、信访听证工作。	做好十九大信访维稳工作，对全年疑难复杂信访案件进行再梳理再交办，推进问题解决；利用区疑难信访案件化解资金，推进疑难复杂信访问题解决；做好年度信访考核工作；全面推进公开接访、信访听证工作。
--	--	---	----	------	-----	---	---	---	---

九、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序号	重点工作	任务目标	完成时间	责任单位	分管区长	第1季度任务目标	第2季度任务目标	第3季度任务目标	第4季度任务目标
25	努力建设优质的服务政府。	办好“6612345”民生服务热线，实现联系群众“零距离”。	年内	区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路德芝	根据市政府投诉中心工作动态变化，修改完善《2017年度民生热线（市民投诉）工作考核办法》，以民生热线6612345启用一周年为契机，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民生热线的社会影响力。	严格落实受话工作制度，实现受话服务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提高民生热线受话、办理质量，实现文明、规范、高效服务。同时，狠抓督查办理，扎扎实实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	在做好日常接话、受诉的同时，借助《民生热线每周情况综合》、《每月通报》等载体，注重加强对市民来电、来信等的综合分析，把握市民投诉规律，开展短平快调研，及时把社情民意反馈给相关人员，为领导决策提供可靠的信息和依据。	完善“互联网+民生热线”，拓宽民生诉求渠道。进一步提高为人民服好务、为领导服好务“两个服务能力”，在督办落实、调查研究等方面下功夫，提升服务标杆，打造6612345优质服务品牌。

		加强“三最”城市指标体系动态管理，持续深入抓好干部作风建设，全面提升机关作风效能。	年内	区编办	路德芝	做好上级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承接落实工作，根据下放、调整情况，动态调整我区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做好上级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承接落实工作，根据下放、调整情况，动态调整我区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做好上级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承接落实工作，根据下放、调整情况，动态调整我区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①做好上级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承接落实工作，根据下放、调整情况，动态调整我区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②编制公开《2017年度区级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向社会公开。
		完善手续办理并联审批、网上审批、容缺受理等制度，“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年内	区编办 区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路德芝	全面落实全市投资项目联合审批办法要求，投资项目全部实施联合审批。	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减少群众跑腿次数，力争零次和一次跑腿率达90%以上。	加大网上审批办理模式宣传力度，积极引导服务对象选择网上审批办理方式，实现行政审批网上办件比例达50%以上。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探索推行联合勘验、联合竣工验收工作机制。加强并联审批、网上审批、容缺受理工作的监督考核。
26	努力建设责任担当的干政府。	强化正向激励，树立正确用人导向。	年内	区人社局	路德芝	处理好正向激励与负向激励的关系，防止过度激励、过时激励。	根据干部选拔任用政策统筹考虑激励机制在干部选拔任用、干部交流中的运用。	营造良好的激励政治环境。	正向激励作为提高干部积极性的手段，必然要求在法律、纪律、政策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组织实施。

		深入整治为官不为、为官乱为，坚决消除行政效能“中梗阻”。	年内	区监察局	路德芝	①对有关部门单位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②对部门单位查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再监督再检查。③对检查发现、投诉举报及部门移交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追责，并严格落实“一案双查”。	①对有关部门单位履行安全生产职责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②对部门单位查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再监督再检查。③对检查发现、投诉举报及部门移交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追责，并严格落实“一案双查”。	①对部门单位查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再监督再检查。②对检查发现、投诉举报及部门移交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追责，并严格落实“一案双查”。	①对部门单位查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再监督再检查。②对检查发现、投诉举报及部门移交的“为官不为”行为进行追责，并严格落实“一案双查”。
		完善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努力打造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勇争一流的干部队伍。	年内	区监察局	路德芝	采取到基层调研、先进地区学习等方式，进一步修订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对容错纠错的条件、程序和结果运用进行细化，使其更有可操作性，为党员干部激情干事创业提供制度保障。	加大在周村政府网、廉政周村网站和微信、《今日周村》报纸上对修订后的容错纠错机制的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对容错纠错机制的知晓度，鼓励干部实干担当、干事创业。	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受理并调查审理有关申请，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	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受理并调查审理有关申请，认真思考，及时解决执行中有关问题，不断改进完善，总结提升，确保实效。
27	努力建设遵守法治政府。	自觉把依法行政贯穿于政府工作方方面面，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年内	区政府法制办	路德芝	加强行政执法网运行管理，督促各部门单位及时上传年度执法检查计划、进行执法检查登记，录入行政处罚案件，每月排名通报。	待市出台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及执法公示制度后，完善我区相关制度。加强行政执法网运行管理，每月排名通报。	强化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管理。加强行政执法网运行管理，每月排名通报。	进行案卷评查，对部门单位进行考核。加强行政执法网运行管理，每月排名通报。

		坚决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高质高效办理建议提案。	年内	区政府督查室	路德芝	配合区人大和政协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接收、梳理工作。	按照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安排部署，按程序交办有关部门由区政府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并抓好督导推进。	全面完成政府系统承办的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并答复各有关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	做好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总结汇报工作。
		加强政府规范化建设，以行政权力清单促进规范运行，以部门责任清单推动职能转变。	年内	区编办	路德芝	编制完成镇、街道行政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并公布。	按照省、市要求落实好(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2016年第二批消减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通知)鲁政字〔2016〕297号，做好对应行政权力的取消和下放行政权力的承接。	严格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行政权力清单动态管理办法的通知》，做好行政权力清单的动态更新。	严格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行政权力清单动态管理办法的通知》，做好行政权力清单的动态更新。
		严格贯彻民主集中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专家咨询、法律顾问制度。	年内	区政府法制办 区司法局	路德芝 张国华	建立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制度，督促承办单位履行完成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事项达2项以上。	待市完善重大行政决策专家咨询制度、法律顾问制度后，完善我区相关制度。督促承办单位履行完成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事项累计达5项以上。	督促承办单位履行完成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事项累计达8项以上。	选聘政府法律顾问。督促承办单位履行完成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事项累计达10项以上。
		畅通行政复议渠道，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年内	区政府法制办	路德芝	拟定行政复议标准化建设方案，依法受理行政复议案件，加大听证审理和案件纠错力度。	依法受理行政复议案件，加大听证审理和案件纠错力度。	依法受理行政复议案件，加大听证审理和案件纠错力度。	对部门单位进行考核。依法受理行政复议案件，加大听证审理和案件纠错力度。

28	努力建设风清气正的廉洁政府。	坚决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巩固和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自觉践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	年内	区监察局	路德芝	做好日常监督检查，抓住元旦、春节等重要时间节点，下发通知严明纪律要求，对公务用车定点停放进行统计，成立检查组，围绕公款吃喝、公车私用、公款赠送节礼等重点事项进行明查暗访。落实好全区党员领导干部婚丧嫁娶事宜申请报告制度。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严格查处。	抓好日常明查暗访的同时，紧抓清明、五一、端午等重要节点，对公车定点停放、公车私用、公款吃喝、公款旅游等问题进行明查暗访。落实好全区党员领导干部婚丧嫁娶事宜申请报告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上半年中央“八项规定”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对“四风”问题进行严查严办，对全区党员干部子女存在高考情况进行摸底统计，重申升学宴“十严禁”，对全区范围内党员领导干部操办升学宴情况进行明查暗访。落实好全区党员领导干部婚丧嫁娶事宜申请报告制度。	抓好国庆、中秋等节假日期间的纪律检查，对公务用车定点停放进行统计，开展明查暗访，对公车私用、公款吃喝、公款赠送节礼、公款旅游等行为进行明查暗访。落实好全区党员领导干部婚丧嫁娶事宜申请报告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区2017年“八项规定”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毫不放松抓好政府系统廉政建设，推进巡察监督、财政监督和审计监督全覆盖，从制度和源头上堵塞漏洞。	年内	区监察局 区审计局	路德芝	对5个部门单位开展巡察监督。制定审计计划，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的部门单位进行审计。	对10个部门单位开展巡察监督。对区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单位进行预算执行审计，加强对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审计，促进部门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同时，实施区委组织部委托的经济责任审计，加强对权力的制约监督。	对10个部门单位开展巡察监督。对各部门单位进行审计监督，加强对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审计，促进部门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加大对各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的督促检查。	对8个部门单位开展巡察监督。对各部门单位进行审计监督，加强对公务支出和公款消费情况审计，促进部门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加大对各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的督促检查。

		厉行勤俭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大力精文简会，切实把精力集中到推动落实、促进发展、改善民生上。	年内	区财政局 区审计局	路德芝	按周办发〔2014〕17号文件要求，召开会议要实行分类管理、分级审批，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简朴、务实高效的原则，将会议费纳入预算，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严格控制会议费预算规模，执行中不突破，节约会议经费开支。	按周办发〔2014〕17号文件要求，召开会议要实行分类管理、分级审批，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简朴、务实高效的原则，将会议费纳入预算，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严格控制会议费预算规模，执行中不突破，节约会议经费开支。	按周办发〔2014〕17号文件要求，召开会议要实行分类管理、分级审批，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简朴、务实高效的原则，将会议费纳入预算，细化到具体会议项目严格控制会议费预算规模，执行中不突破，节约会议经费开支。
--	--	---	----	---------------------	-----	--	--	--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周村区工业领域安全生产 监管责任暂行规定的通知

周政字〔2017〕3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周村区工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暂行规定》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17年1月22日

周村区工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暂行规定

第一条 为全面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形成务实高效、权责清晰的监管体系，防止出现部门安全监管缺位、职责不清等问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省政府令第2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部门“三定规定”和《淄博市工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暂行规定》（淄政字〔2016〕105号），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全区工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市级以上监管企业除外）。

第三条 落实工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的原则。

- （一）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 （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发证谁负责；
- （三）谁负责批准合法，谁负责打击非法（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属地监管与分级监管相结合，以属地监管为主。

第四条 工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分为综合监管责任、主体监管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和业务监管责任。

第五条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萌水镇、商家镇除外）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负有综合监管责任。

第六条 下列部门负有主体监管责任。

（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生产经营企业负有主体监管责任。

（二）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对电力、民爆、军工及煤炭加工企业负有主体监管责任。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对经竣工验收合格投产的，输送石油、天然气管道，包括输送原油、成品油、天然气的管道及其附属设施（不含化工等企业厂内管道），以及对燃气和热力行业（包括燃气、热力、蒸汽、高温水管网）负有主体监管责任。

第七条 下列部门负有行业监管责任。

（一）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对其他工业企业（包含人工煤制气企业，不含本规定第六条第（一）、（三）款规定的企业）负有行业监管责任。

（二）商务部门对外商投资企业（危险化学品、矿山、烟花爆竹、电力、民爆、军工企业除外）负有行业监管责任。

（三）粮食部门对粮食储存和面粉生产企业负有行业监管责任。

第八条 下列部门负有业务监管责任。

（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生产经营单位（煤矿除外）职业健康监管工作；指导、监督相关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依法对冶金、有色金属、建材、轻工、纺织、机械和烟草企业是否具备安全生产条件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危险化学品企业内及厂区至长输门站危险化学品管道（非承压管道）安全的监督管理。

（二）经济和信息化部门负责锅炉（非承压锅炉）等用能设备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核准、备案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含环保设施和节能设施改造项目）、设备运行安全的监督管理。

（三）公安部门负责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和烟花爆竹公共安全的监督管理。

（四）国土资源部门负责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工作，依法查处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以及违法从事选（洗）矿的行为。

（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工业企业内新上建设项目，包括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及装修工程、拆除工程安全的监督管理（铁路、交通、水利、电力、通信、机场等专业建设工程除外）。负责企业经营和使用天然气、人工煤制气、压缩天然气（CNG）、液化天然气（LNG）、液化气、蒸汽、高温水和其他燃气，以及相关输送管道安全的监督管理。

（六）交通运输部门负责道路和水路货物运输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托运人、承运人、专用车辆及其驾驶人员、押运人员、装卸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

（七）环境保护部门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的矿山进行监督管理；负责

放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危险废物处置的监督管理；负责工业企业环保设施运行安全的监督管理。

（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企业登记中涉及安全生产登记事项的前置审批文件、证件进行审查。负责依法牵头查处不涉及许可审批且无明确主管部门的无证经营行为。

（九）质量技术监督（市场监管）部门负责特种设备（含承压锅炉、工业企业压力管道、气瓶及气瓶充装单位）、安全防护计量器具的监督管理。负责对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不包括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固定式大型储罐）生产企业产品质量进行监督。

（十）规划部门负责对建设项目的规划许可过程中涉及安全事项的法定前置审批文件、证件等进行程序性审查。

（十一）城管执法部门负责查处职责范围内的企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工程。

（十二）气象部门负责企业防雷安全的监督管理。

（十三）消防部门负责企业消防安全的监督管理。

第九条 履行主体监管责任的部门，应组织、协调负有业务监管职责的部门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企业没有主体监管职能部门的，其组织、协调职能由行业监管部门承担。业务监管部门必须根据本规定第八条规定的业务分工，依法依规对工业企业进行安全监管，自觉服从主体监管部门的指导、协调。

第十条 负有主体监管职责、行业监管职责和业务监管职责的部门，均应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开展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对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十一条 企业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及时整改或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对未正确履行监管职责的部门，依法依规追究主体监管、行业监管和业务监管责任。

第十二条 工业企业安全监管实行实名制。按照分级、属地原则，将工业企业按综合监管、主体监管、行业监管和业务监管职责明确到具体部门、单位，建立监管台账，实行一部门一册、一镇（街道）一册。

第十三条 负有主体监管、行业监管和业务监管职责的部门应根据本规定明确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防止出现监管缺位和职责不清的问题，确保安全责任落实到位。

第十四条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第十五条 原有规定（文件）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

ZCDR-2017-0020001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代步车非法行为 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1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代步车非法行为综合治理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12日

周村区代步车非法行为综合治理方案

为维护我区道路交通秩序和道路交通安全，有效治理代步车非法生产、销售、使用等问题，区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代步车非法行为综合治理。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按照“政府牵头、部门联动，属地治理、行业管理，严格执法、分步推进”的原则，对代步车生产、销售、使用等环节非法行为开展综合治理，依法关停我区非法生产和改拼装代步车的企业、作坊，依法取缔我区代步车非法销售网点，依法查处非法营运（载客、载货）代步车，限行及禁止代步车非法上路，从源头上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规范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逐步建立完善代步车非法行为综合治理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城市形象。

二、工作重点

（一）对未列入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代步车生产企业、作坊进行综合治理。对无资质的非法生产、改拼装企业、作坊，一律依法关停、取缔；对经检验不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产品，一律依法查封。

（二）对销售未列入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代步车产品的网点进行综合治理。对无证照、超范围销售不合格代步车及采用虚假宣传手段欺骗消费者购买的销售点，一律依法取缔；对假冒伪劣产品，一律依法没收。

（三）对代步车非法使用进行综合治理。主要是对未列入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以老年代步车或城市观光车名义在道路上行驶的电动、燃油、混合动力驱动的三轮、四轮车（符合国家标准残疾人机动轮椅车除外）依法严肃查处。2017年6月1日起，在划定的禁行区域内全面禁止非法代步车通行。

（四）强化宣传教育，营造综合治理代步车非法行为的良好舆论氛围。通过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宣传，在全区营造依法严厉打击代步车非法生产、销售、使用的浓厚舆论氛围，引导全社会自觉抵制代步车非法行为。

三、职责分工

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进一步明确治理范围，制定具体治理实施意见，加强业务指导和督导检查，推动完成本行业承担的综合治理工作任务，确保全区代步车非法行为综合治理工作有序开展。宣传部门负责按照区里统一部署，组织新闻单位、媒体记者跟踪报道有关工作进展情况，为综合治理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经信部门负责配合公安交警、工商、质监等部门，对代步车生产企业及产品是否列入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进行确认。工商部门负责清查代步车销售网点，会同有关部门依法查处销售网点非法销售未列入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电动、燃油、混合动力驱动的三轮、四轮代步车的行为。质监部门负责清查代步车生产企业、作坊，依法查封不合格车辆，查处非法生产、改拼装行为。公安部门依法打击妨害执行公务的违法犯罪行为，交警部门负责依法查处代步车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对已经登记的代步车运营行为进行监管并依法查处运营行为；对未经合法登记并运营的代步车，交警部门和交通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进行查处。城管执法部门负责依法对代步车占用人行道、乱停乱放等违法行为予以查处。信访部门负责办理、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指导各单位做好信访稳控工作。法制部门负责为综合治理代步车非法行为提供法律指导。教体部门负责采取多种形式，教育引导学生及家长抵制驾乘不合格代步车。商务部门负责对扣留、收缴的代步车依法进行集中处理。税务部门负责代步车生产、销售企业发票核发工作。财政部门负责治理经费的保障落实。

四、步骤措施

（一）摸排宣传阶段（2016年10月26日至2017年2月11日）

1. 扎实准确做好摸底排查工作

（1）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要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门力量进企业、进市场、进社区、进村庄，全面摸清本辖区内代步车生产、改拼装、销售、使用、营运等各环节具体情况，并建立工作台账，为下一步工作开展打好基础。

（2）经信部门牵头，质监部门参与，对全区范围内代步车生产、改拼装企业、作坊进行全面清查。对生产企业（点）名称、生产地址、生产品牌、型号、用途、产品质量、有无资质、生产数量、是否改拼装、是否有合格证、销往何处等进行详细记

录，并建立台账。

(3) 工商部门对全区范围内代步车、改拼装车销售网点进行全面清查。对销售企业(点)名称、位置、销售车辆品牌、型号、销售数量、是否有合格证、销售记录等进行详细记录，并建立台账。

(4) 公安交警部门根据工作职责，对全区内上路行驶的在工信部公告范围内但未上牌照的代步车进行排查和登记，并建立台账。

(5) 交通运输部门根据工作职责，对全区范围内非法营运的代步车进行全面清查，切实摸清从事非法营运的代步车数量、活动路段和区域、时间规律特点等，做好记录并建立台账。

2. 广泛深入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1)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在摸底排查的同时，要积极制定宣传方案，举行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张贴发放《关于开展代步车违法行为综合治理的通告》，提高群众的知晓率 and 理解率，营造浓厚的综合治理氛围。要在宣传教育组的领导下，广泛利用各种媒体、媒介，宣传治理措施，组织好镇(街道)、村(社区)的宣传发动工作，特别要加强对生产、改拼装和销售不合格代步车属于违法行为的宣传，曝光典型案例，有效震慑代步车非法生产、改拼装企业、作坊和销售点。配合新闻单位、媒体记者对治理行动进行跟踪报道。

(2) 区委宣传部负责制定全区宣传工作方案，在今日周村、周村电视台、电台等开辟专栏，通过以案说法、专题报道、开展访谈、典型曝光等形式，多层面、全方位宣传不合格代步车存在的安全隐患、危害后果，广泛宣传治理的必要性，形成正确的舆论导向。

(3) 教体部门要以学校、幼儿园为阵地，利用校园广播、板报、校报、宣传廊、召开主题班会等形式，宣传代步车违法上路的危害，并通过“小手拉大手”等活动，督促引导家长不使用不合格代步车接送学生。

(二) 集中治理阶段(2017年2月12日至2017年12月31日)

集中治理阶段分三个时段对辖区内代步车非法行为进行集中治理。

第一时段(2017年2月12日至2017年2月28日)全面清理代步车的非法生产、销售和营运行为。

(1) 对无资质非法生产、改拼装代步车的企业、作坊进行治理。依法进行查封、关停、取缔无照生产、套牌生产的企业和作坊，坚决杜绝不合格代步车流入市场。

(2) 对非法经营代步车的销售网点进行治理。对在2017年2月12日前拒不自行处理不合格代步车的销售网点，税务部门依法按规定程序停止向其发售有关销售发票，工商部门会同公安交警部门、城管执法部门要依法视情分别采取没收违法所得和不合格产品、吊销营业执照或实行查封等强制措施，并全面禁止销售。

(3) 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行为。自2017年2月12日起，公安交警、交通运输、城管执法部门抽调专人组建联合执法队伍，以客运场站、家居建

材市场、建筑工地等为重点，对代步车非法营运行为进行严查严处，2017年2月28日前，在全区基本杜绝代步车非法营运行为。

第二时段（2017年3月1日至5月31日）划定禁行区域，教育劝导车主自觉停用代步车。

区政府研究划定代步车禁行区域（主要是城区道路），并制定发布禁行通告，设立禁行标志。各镇（街道）、村（社区）集中宣传代步车禁行措施，与代步车车主签订承诺书，督促其自觉遵守治理规定和要求，引导禁行区内的代步车车主自行处理车辆，禁行区外的代步车严禁驶入禁行区域内的道路。

第三时段（2017年6月1日至12月31日）采用行政手段，全面禁止非法代步车在禁行区域内通行。自2017年6月1日起，在禁行区内全面禁止非法代步车通行，公安交警、交通运输、城管执法部门继续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对自用的非营运代步车实行集中整治，通过处罚、扣留等手段，在禁行区域内全面禁行非法代步车。

（1）公安交警部门对在禁行区内行驶的代步车要依法处罚，对非法改拼装的，依法扣留车辆。

（2）交通运输部门对非法营运的代步车，依法进行处罚，并一律依法扣留车辆。

（3）城管执法部门对代步车占用人行道、乱停乱放的，依法予以处罚。

（4）对违规上路的代步车，执法部门除按规定处理外，通知车主所在镇（街道）、村（社区），加强教育引导。执法部门要做好与镇（街道）、村（社区）的交接、登记工作，有关情况及时报区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5）对其他收缴、扣留的车辆，由商务部门统一依法处理。

在集中治理的基础上，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汲取经验教训，进一步巩固治理活动成果，逐步健全完善代步车违法行为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力争在2至3年的时间内在我区逐步消除代步车违法行为。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对综合治理工作的领导，区政府成立由分管副区长任组长，周村交警大队、区工商局、区政府法制办主要负责同志、区委宣传部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区教体局、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质监局、区城管执法局、区信访局、区国税局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区代步车违法行为综合治理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周村交警大队，并组建源头治理组、路面管控组、宣传教育组、服务保障组四个工作组。源头治理组：由区工商局牵头，区经信局、区质监局、区城管执法局、区国税局、周村交警大队参加；路面管控组：由周村交警大队牵头，区交通运输局、区城管执法局参加；宣传教育组：由区委宣传部牵头，区教体局参加，区经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工商局、区质监局、区城管执法局、周村交警大队配合；服务保障组：由区政府法制办牵头，区信访局、区财政局、区商务局参加。

（二）厘清工作责任。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方案界定划分的职责制定实施方

案，细化具体措施，确保治理实效。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定期通报治理情况，对不认真履行职责、工作进展迟缓、摸底排查不细、稳控化解工作不到位而出现上访等，由区政府约谈相关负责人。

（三）强化协作配合。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树立打硬仗和长期作战的思想，坚持保护合法，打击违法，取缔非法，依法履行职责，并健全完善信息共享、协同共治机制，切实形成工作合力，从源头上、根本上遏制和解决代步车非法生产、改拼装、销售、使用等环节突出问题，确保各项治理措施落到实处。

（四）注重信访稳控。代步车使用群体特殊，易引发矛盾冲突，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提前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定具体应急预案，及早发现并妥善处置各类集访苗头，确保不发生大的问题。在治理工作中，要始终做到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取得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本方案自 2017 年 2 月 12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7 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2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周村区 2017 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16 日

周村区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程实施方案

为做好 2017 年全区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妥善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紧密围绕“四位一体、组群统筹、全域融合”总体框架要求，以改善城市环境面貌、提高群众居住质量、构建和谐社会为宗旨，以

居民受益、群众满意为目标，以建立长效管理的新机制为根本，全面提高老旧小区改造整治工作成效与管理水平。

二、目标任务

（一）工作目标

2017 年全区完成整治改造项目 31 个，改造面积 101.9 万平米，改造户数 10919 户，总投资 10859 万元。

通过整治改造，着力解决老旧小区“脏、乱、差”的问题，完善配套设施，实现物业管理全覆盖，进一步改善老旧小区的居住环境，提升居民的生活品质和幸福感，实现市民得实惠、政府得民心的工作目标。

（二）改造范围

大街街道保安生活区北片、长安生活区张家胡同片区、长安生活区古文化生活区、长安社区散居楼、石油公司片区、区医院宿舍、原服装五厂宿舍、一中宿舍、和平生活片区、荣和南生活片区；丝绸路街道军民路片区、马路街片区、站北东路片区、新建东路片区、丝绸路东片区、站南路片区、党校路片区、丝织二厂片区、东门路片区、中和街南片区；永安街街道北门街片区、东门路西片区、恒星路片区、永安南路片区；青年路街道雄鹰集团生活区西区、天苑生活区东区、雄鹰集团拐角楼、丝织三厂生活区、卹南街邮电局宿舍、青年路 111 号院内、新鑫园生活区。

（三）整治内容

1. 居住环境方面：清理拆除各类违章建筑物、构筑物，治理“脏、乱、差”，清除乱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贴乱画；进行小区绿化提升，清理整治侵占公共绿地行为，补栽花草树木，美化小区环境；完善环卫设施，取消垃圾道、垃圾池，配置封闭的垃圾桶或垃圾箱。

2. 基础设施方面：进行小区道路升级改造，修复或安装路灯；维修或新建雨、污水排放设施，有条件的实行雨污分流；增设机动车停车位，修建自行车、电动车停车棚；增设健身活动设施，有条件的可增设文化活动场所及设施；疏通消防通道，有条件的应完善消防设施、器材；对年久失修、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供水、供暖、供气管网及强弱电进行维修改造，同步改造楼内公共部位的相关管线，同步实施一户一表改造工程，实行抄表到户。

3. 房屋修缮方面：对破损的屋檐、落水管、雨棚等进行修缮更新；修缮楼道窗、楼道灯，安装单元安全门；清洁、粉刷外墙面和楼道等。

4. 物业管理方面：对具备条件的老旧小区，实施专业化的物业管理，封闭小区、设置出入口、安装安防监控设施、修建岗亭或值班室。不具备条件的，整治改造后由街道办事处或社区居委会接管，实施简易物业管理。

（四）时间安排

1. 2 月 28 日前，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前期准备工作，制定具体的工作方案，完成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招投标工作，完成所涉及的建筑物、构筑物拆除、迁移工

作，开展各类管线改造工作。

2. 9月30日前，进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各类管线改造工作、完成路面施工，进行路灯、监控、绿化、楼宇门等安装工作。

3. 10月31日前，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全面完成，组织进行竣工验收。

三、保障措施

为确保各项工程任务全面完成，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进一步明确职责，精心组织安排，抓好工作落实。要求如下：

（一）加强领导，狠抓落实。要切实履职尽责，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措施，各责任单位要明确具体责任人，建立目标明确、分工科学、落实有力的工作机制，确保任务按照时间进度顺利完成。

（二）严格监管，保证质量。按照“统筹兼顾、分类实施、保证重点”的原则，确保建设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要加强对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完善的工程招投标、建筑材料、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工程高标准、高质量建设，组织有关部门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及时做好验收工作。对工程建设全过程跟进检查督导，通报工作进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三）强化宣传，广泛发动。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既是惠及民生的福民工程，又是为民办实事的群众满意工程。要充分利用电台、报纸、网络等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动员社区居民积极配合参与，营造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确保工程顺利开展。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2017年背街小巷专项整治 工作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3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周村区2017年背街小巷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17日

周村区背街小巷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市委、市政府确定的 2017 年度重点工作安排，为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提升群众满意度，2017 年对城区 24 条背街小巷进行专项整治。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整治行动，实现背街小巷环境整洁，卫生状况好；街巷路面硬化、平整，无坑洼积水；排水设施完善，无露天排水沟渠；道路附属设施完好，无井盖破损、丢失；路灯无破损，功能完好，建立起背街小巷管理责任主体明确、职责明晰、监管体系健全的长效管理机制。

二、整治内容

整治内容主要是，依附于背街小巷上的排水、照明、园林绿化、道路保洁、环卫设施、各种社会管线井盖等设施及其附属设施。

三、整治标准

（一）街巷路面：沥青或水泥砼路面平整，无沉陷、裂缝、坑槽等损坏及无明显坑洼积水；人行道铺装平整，无破损、错台、凸起、凹陷等损坏及无明显坑洼积水；路缘石稳固、直顺、清洁；镶边石与人行道相接平顺，无裂口、断裂、缺失现象；无废弃线杆等残缺设施。

（二）排水设施：有条件的实现雨、污管网分流，无私接、混接、乱排等现象；雨污管网畅通，无破损、塌陷、堵塞、冒溢等问题；雨水斗、雨污水检查井内清理干净，淤积不超过管径 1/3。

（三）照明设施：装灯率达到 100%，亮灯率达到 96%以上；照明设施及其附属设施齐全、完好、整洁，运转正常。

（四）园林绿化：对缺株的行道树进行补植，树种、规格要与相邻植株保持一致，并与主次干道路绿化形成系统；因人为践踏、汽车碾压等形成的裸露地，根据现场需要确实不能进行绿化补植的，应进行铺装。

（五）道路保洁：落实清扫保洁制度，巡回检拾，全日保洁，无杂物、无卫生死角，达到相应道路保洁等级标准；雪后扫雪除冰和雨后、淤积垃圾清理工作及时到位。

（六）环卫设施：配套建设合理数量的果皮箱、垃圾桶等环卫设施；果皮箱、垃圾桶外体干净，周围整洁，清理及时。

（七）雨水算、雨污水井盖及各种社会管线井盖：设置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安装牢固并与路面相接平顺，无破损、丢失、移位、塌陷等问题；井盖应采用三防井盖。

四、实施步骤

（一）排查和编制实施方案阶段。对辖区内所有街巷开展普查，根据普查情况，确定需要进行整治的街巷数量，并制定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二）集中整治阶段。对照整治标准，结合街巷实际状况，逐一制定整治措施，

量化目标，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单位，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整治行动，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整治任务。

（三）总结验收阶段。背街小巷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完成，组织进行竣工验收。并对专项整治行动进行查缺补漏，认真总结，巩固整治成果，由集中整治转向长效管理。

五、保障措施

为确保各项工程任务全面完成，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进一步明确职责，精心组织安排，抓好工作落实。要求如下：

（一）加强领导，狠抓落实。要切实履职尽责，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措施，各责任单位要明确具体责任人，建立目标明确、分工科学、落实有力的工作机制，确保任务按照时间进度顺利完成。

（二）严格监管，保证质量。按照“统筹兼顾、分类实施、保证重点”的原则，确保建设资金及时足额到位。要加强对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完善的工程招投标、建筑材料、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工程高标准、高质量建设，组织有关部门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及时做好验收工作。对工程建设全过程跟进检查督导，通报工作进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三）强化宣传，广泛发动。背街小巷整治改造工程既是惠及民生的福民工程，又是为民办实事的群众满意工程。要充分利用电台、报纸、网络等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动员社区居民积极配合参与，营造人人关心、人人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确保工程顺利开展。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公共自行车项目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4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公共自行车低碳、环保的交通出行方式，有效缓解城市交通压力，完善城市公共交通网络，提升城市良好形象，制定了《周村区公共自行车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20日

周村区公共自行车项目建设实施方案

为完善我区群众公共出行方式，实现绿色出行模式，发挥公共自行车环保、便捷、健康、缓解拥堵的优势，结合周边城市成功经验，2017年在我区实施公共自行车项目建设。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政府指导、市场运作、合理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按照“安全、优质、高效、便捷”的服务要求，建设“统一品牌、统一标准、统一设施、统一平台、统一布点、通存通取”的公共自行车租赁服务系统，为广大市民提供优质、便捷、绿色的公共自行车出行服务。

二、建设内容

（一）建设主体。天津市云单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我区组建项目运营公司，对项目建设、管理、运营、维修等承担全部责任。

（二）建设内容。

一期：2017年2月11日前，投放2000辆。

二期：2017年2月28日前，再投放3000辆。全区共布设282个网点，投放总量达到5000辆。

（三）建设标准。按照无棚式设置租赁服务系统网点。

（四）运营模式。为提高公共自行车的使用效率，倡导“随骑随借、骑后速还”的用车理念。

1. 线下用户可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附近的公共自行车服务中心申请人工办理骑行卡。

2. 手机用户可通过苹果、安卓系统或扫车身二维码，下载云单车 APP 软件，网上申请注册会员。

每次用车收费以30分钟为单位，0.5元/30分钟，不满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超出时间按每分钟0.04元收取租车费用，每天最高标准为40元。

（五）运营期限。运营期限为七年，期满后可根据运营情况另行协商。

三、工作要求

（一）健全组织，加强领导。为加快推进公共自行车项目建设，区政府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由区政府分管区长任组长，区住建局局长任副组长，区发改局、区公安分局、区工商局、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区物价局、区园林局、区环卫局、周村规划分局、周村交警大队、周村广电中心、周村供电中心、《今日周村》编辑部及大街、丝绸路、永安街、青年路街道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统筹协调全区公共自行车项目的规划、建设等工作，确保有序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住建局，具体负责项目协调推进工作。

(二)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公共自行车项目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任务重，需要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相互支持，密切配合，合力推进。具体职责分工明确如下：

1. 区公安分局：加强对公共自行车服务网点周边的管控巡防，对恶意破坏服务设施、盗窃车辆、扰乱秩序的，依法予以查处。

2. 区住建局：负责该项目实施和管理、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固定资产投资及提供办公场所服务。牵头制定《周村区公共自行车管理办法》和《周村区公共自行车运营管理考核细则》，对租赁服务系统实施行业监督管理和服务。配合做好服务网点和车位选址确定施工。

3. 区工商局：配合天津市云单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做好我区公司注册、资金到位工作。

4. 区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区园林局、区环卫局：加强公共自行车存放地周边城市人行道停车秩序管理，确保公共自行车存放地不被其他车辆占用、秩序良好；确保园林、环卫设施与公共自行车系统点位设置不发生矛盾。

5. 周村规划分局：负责公共自行车网点的规划指导和服务。

6. 周村交警大队：负责抓好机动车和自行车分道行驶工作。

7. 《今日周村》编辑部：配合做好公共自行车租赁服务系统项目推广宣传工作。

8. 周村广电中心：配合做好公共自行车租赁服务系统项目推广宣传工作。

9. 周村供电中心：配合做好项目的用电服务工作。

10. 各街道办事处：配合做好服务网点和车位落地实施工作，并做好相关服务。

11. 其他相关部门及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做好配合工作。

(三)强化服务，提升效能。各相关部门在项目审批、固点选址、施工建设等具体环节，要开通绿色通道，简化手续，提供方便。

(四)加强宣传，推广应用。公共自行车租赁项目是一项民生工程，区级新闻媒体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为推广租赁服务系统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鼓励利用公共自行车开展竞技、健身、旅游等多种活动，提倡绿色、低碳、生态、休闲的出行方式。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 2017 年土地矿产卫片 执法检查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7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周村区2017年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25日

周村区 2017 年土地 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为扎实做好我区 2017 年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6〕183 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7 年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字〔2017〕4 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任务

2017 年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主要任务是通过 2016 年度土地矿产开发利用情况开展卫片执法监督检查，进一步落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鲁办发〔2015〕35 号文件加强国土资源执法监管建立共同责任机制的意见》（淄办发〔2015〕41 号）要求，全面查处整改国土资源违法问题，持续加强对土地、矿产开发利用情况的全面监管，推动执法监管向“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转变，促进国土资源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根据检查结果评估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状况，对违法用地、违法开采矿产资源严重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进行警示约谈，督促整改；对经警示约谈、集中整改仍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依据《违反土地管理规定行为处分办法》（监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土资源部令第 15 号，以下简称 15 号令）实施责任追究。

二、时间安排

2016 年 12 月份，区国土资源分局负责接收部下发我区 2016 年度卫星遥感监测数据。

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区国土资源分局按照上级要求组织开展卫星遥感监测图斑核查工作，制定 2017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4 月，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组织开展违法违规图斑整

改拆除工作，区国土资源分局对违法违规用地进行查处，全面完成整改任务。

2017年5月至2017年6月，区国土资源分局完成数据上报工作，并组织开展自查验收；区监察局、区国土资源分局联合对违法用地、违法采矿严重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负责人进行警示约谈；卫片执法监督检查系统填报和数据结果汇总，迎接省市检查验收。

三、职责分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对违法用地、违法采矿整改、拆除、复耕，对填报为拆除（复耕）、恢复土地原貌的地块承担逐宗拆除整改到位的具体责任；区财政局负责接收没收的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区公安分局、区城管执法局、区住建局等国土资源执法监管长效机制单位配合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展集中行动；区供电中心负责对违法建设采取断电措施；区国土资源分局负责违法用地、违法采矿行为案件查处、卫片数据填报，并对整改、拆除、复耕到位现场实地验收，对卫片开展情况进行督导。

四、整改标准

对于符合立案条件的国土资源违法行为，立案率必须达到100%，结案率不得低于95%。对违法用地，具备条件的要积极补办手续，无法补办手续以及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且占用农用地的要依法依规拆除（复耕）到位，全面消除违法状态。该收缴罚款的要足额收缴到位，该没收的要依法没收到位，该拆除的要依法拆除并复耕复绿到位，该追究党政纪责任的要依纪追究到位，该追究刑事责任的要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对存在弄虚作假行为、依法履职到位率低、整改查处到位率（以主罚是否落实到位为主要标志）低以及未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等情形，问题突出、性质严重的，不得通过验收。

五、工作要求

（一）严格查处整改，力争消除违法用地状态。

国土资源违法行为查处整改情况是衡量卫片执法工作成效的第一标准。根据有关规定，在规定时限内违法用地拆除、复耕到位，或依法查处后补办手续到位的，可以不纳入年底耕地保护考核比例。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要严格整改标准、整改要求，将2016年度卫星遥感监测发现的违法用地、违法采矿行为全部纳入拆违攻坚整治范围，强势推进违法违章建筑大整治、大拆除，做到应拆尽拆、应复尽复。

（二）强化约谈问责，不断提升执法监管效能。

全面贯彻《违法土地管理规定行为处分办法》的要求，对国土资源管理秩序混乱、

违法用地严重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和相关责任人员，开展警示约谈，督促整改，情节严重的，启动问责。确定约谈对象坚持综合评价，对违法占用耕地比例虽未达到 15%，但土地管理秩序混乱、违法用地严重、组织整改不力、日常监管不到位的，纳入约谈范围，推动查处整改。坚持开门约谈，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发挥约谈的警示震慑作用。

（三）转变思想观念，坚决制止新增违法用地。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部门，要切实转变观念，牢固树立科学发展的思想，认真落实淄办发〔2015〕41 号文件规定，主动担当“尽职尽责保护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国土资源、尽心尽力维护群众权益”的责任，加强国土资源利用日常监管，维护国土资源管理秩序。对违法违规用地，要“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坚持出“苗”就掐，露“头”就打；要充分运用全天候卫星遥感监测数据，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理；要运用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加强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宣传，不断营造全区依法合理用地氛围。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提高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和农村五保供养标准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9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决定：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将我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450 元提高到 500 元；将农村五保集中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 5900 元提高到 6400 元，将农村五保分散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 4100 元提高到 4600 元。

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做好城市低保和农村五保提标增补工作，按现行渠道筹措资金，确保足额预算、按时发放。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7 年全区应急管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10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2017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2 月 8 日

2017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2017 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认真贯彻省市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依法指导和开展工作，突出以全面提升政务值班和信息报告水平为重点，以“一案三制”为核心，扎实推进应急体系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基础，不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一、扎实做好政务值班工作

（一）强化值守应急工作。认真落实政务值班各项制度，不断提升值班质量和水平，充分发挥运转枢纽作用。重视加强各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值班工作，进一步健全机构，落实人员，完善制度，改善条件，提高值班工作质量。加强对政务值班工作的检查指导，不定期对各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政务值班工作开展督导检查，确保值守到位、联络畅通、运转高效。

（二）推进政务值班标准化建设。加强对新形势下值班工作特点、规律的分析把握，严格遵守政务值班标准化建设各项规范，建立岗位职责明确、值班保障有力、工作制度固化、工作行为规范、监督管理到位的值班工作格局。

（三）做好领导干部外出报备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外出报备有关规定，对不按照规定进行请假、报备、销假的，立即通知整改，对问题严重的进行通报批评。

二、不断加强和改进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工作

（一）提高第一时间报送信息能力。认真贯彻落实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和规范突发事件、紧急敏感信息、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的有关要求，进一步明确各级各部门、单位在信息报告中的主体责任，不断增强第一时间获取信息、核实信息、报

送信息能力，实现重要敏感信息的快接快报。建立完善信息报告制度，进一步优化信息报告流程，简化审批程序，改进报送手段，提高信息报告时效和质量。

（二）加强基层信息报告能力建设。加快推进基层信息员队伍建设，夯实信息报告工作基础，确保在村（社区）、企业、学校等基层单元以及事故、灾害易发多发行业领域建立信息员队伍。落实上级信息直报工作要求，推进基层信息直报制度的建立完善。

（三）拓宽预警信息获取发布渠道。按照上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运行管理有关要求，进一步提升信息整合、分析、研判和预警发布能力。充分利用移动终端、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载体，准确掌控突发事件线索和重要敏感信息，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和相关提示。

三、积极推进应急联动机制建设

（一）建立应急处置联动机制。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需求，推动有效整合各方面资源和力量，加快构建“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处置联动机制，明确指挥机构、联动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和应急处置联动机制启动流程，确保快速有序高效地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二）建立完善应急处置联动工作制度。建立联席会商机制，互通工作开展情况，共同研究应急联动工作的重大决策，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总结交流工作经验和教训。建立信息通报机制，突发事件的业务主管部门在接到突发事件信息后，在向本级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报告的同时，必须及时通报给需要协同联动的有关部门、单位。建立联合响应机制，各联动成员单位接报较大以上或敏感突发事件信息后，要快速联合响应，按照预案规定和联动职责要求，立即调集相关人员、物资装备迅速出动，参与应急处置和救援。

（三）加强应急预案修订和演练工作。参照市级预案，结合我区实际，查缺补漏，及时更新，做好区级专项应急预案的编制修订工作。完善应急预案演练机制，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科目齐全、内容丰富、组织高效的应急演练，进一步检验预案，磨合机制，锻炼队伍，提高现场处置能力。

四、加强应急管理宣教培训

（一）积极开展应急培训工作。把应急管理培训纳入全区干部教育培训体系，组织举办不同层级的应急管理专题培训班。积极改进培训模式，采取专家授课、学习考察、交流研讨等形式，提高应急培训针对性、吸引力和实效性。按照“请进来、走出去”的思路，学习借鉴先进地区应急管理和突发事件处置先进理念和经验，进一步提高各级干部驾驭局势、综合协调、自救互救和应对处突能力。

（二）创新应急管理宣教模式。围绕推进公共安全文化建设，广泛普及应急知识，大力营造部门协同、社会认可、公众参与的宣教氛围。充分利用“5.12”全国防灾减灾日、6月安全生产月、“9.18”防空警报试鸣、“11.9”全国消防日等时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设立宣传栏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方式加强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大力

普及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减灾等知识和技能。在集中培训全区业务骨干的基础上，区政府应急办联合相关部门组成宣讲队，深入基层，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应急宣教，推动应急知识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

（三）抓好应急示范点和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积极参加市级应急管理示范点创建工作。各应急示范点要健全完善隐患监控、志愿服务、科普宣教、应急救援等功能，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夯实应急管理工作基础。推进区级和各镇（街道）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加强动态管理，完善配套设施，保证应急避难场所平时运转功能与应急使用。

（四）加强应急管理专题调研。围绕应急管理工作的重点和难点，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提出工作意见或建议，推进应急管理创新发展。

五、加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

（一）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和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充分发挥现有应急队伍资源作用，整合各类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加大投入支持，提高装备配备水平，强化专业培训，努力建设素质过硬的应急队伍。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动态管理，适时开展专项检查，建立健全数据库和信息共享制度，确保应急物资可用性和完好率。

（二）扎实开展应急管理专家库建设。健全专家队伍管理制度，建立专家资源信息平台 and 共享机制。定期组织专家参加预案演练、会商研讨和课题调研等活动。建立完善专家参与预防、预警、指挥、救援和恢复重建等应急准备和突发事件处置的决策咨询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专家在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中的辅助决策与智力支持作用。

（三）严密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工作考核。按照区统一部署，采取日常抽查和年度考核相结合，认真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工作考核。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大力宣传典型做法，跟踪抓好问题整改，充分发挥应急考核正向激励和反向约束作用，推进全区应急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周村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 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1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6〕13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6〕13号文件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6〕17号），扎实做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

区政府决定建立周村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负责统筹指导和协调全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现将联席会议组成人员名单公布如下：

总召集人：	张国华	区政府副区长、区公安分局局长
召集人：	樊传度	区民政局局长
成员：	张红	区法院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
	常永栋	区检察院副检察长
	贾万刚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王超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区文明办主任
	丛曰晨	区编办副主任
	孙庆伟	区人大法制和内务司法工作室主任
	赵彬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法制办主任
	谭爱红	区发改局副局长
	路兰英	区教体局副局长
	李明	区公安分局党委副书记
	李宗斌	区民政局副局长
	聂敏	区司法局副局长
	张守兴	区财政局副局长
	彭国华	区人社局党委委员、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
	张乐泰	区农业局党委委员、副主任科员
	王国臣	区卫计局副局长
	荣敬伟	区审计局副局长
	吕明	区统计局党组成员、总统计师
	王贻栋	区房管局党委副书记
	孙建平	区扶贫办副主任
	郑冰	团区委副书记
	仇昱	区妇联副主席
	马红霞	区残联副理事长
	张久强	区国税局副局长
	王静	周村地税分局副局长
	张悦	区综治办副主任
	杨学慧	区关工委办公室主任
	赵德会	区文新局副主任科员
	解勤花	区职工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
	李锋	王村镇副镇长
	王文刚	南郊镇副镇长

耿在海 北郊镇副镇长
郭 鑫 大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田 明 丝绸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聂玉东 永安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王 卫 青年路街道人大工作室副主任（正局级）
史俊安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社会事业局
局长、城北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负责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李宗斌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根据《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精简规范区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临时机构）和联席会议的通知》（周政办字〔2016〕63号）要求，联席会议成员调整事宜由联席会议或其办公室所在部门行文公布。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推进行政调解工作规范化建设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17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行政调解工作是新时期党和政府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新纽带，是化解行政争议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机制。为进一步推进我区行政调解工作规范化建设，有效预防、化解行政争议，减少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根据《山东省多元化解纠纷促进条例》等规定，现将行政调解规范化建设工作通知如下：

一、夯实工作基础，确保行政调解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为保障行政调解工作正常有效开展，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具有行政调解职能的部门单位，要按照“八个一”的规范标准，强化基层行政调解机构建设，加强人员配备，做到“有人办事、有机构办事、有条件办事”。

一是建立一支行政调解员队伍。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具有行政调解职能的部门单位都要成立行政调解工作机构，并至少选配2名政治合格、熟悉国家有关政策和法律、具有一定专业知识和行政调解经验的工作人员，专职或兼职从事行政调解工作。

二是解决一个行政调解场所。要设立行政调解室。公安、民政、人社、住建、交

通运输、农业、水务、卫计、环保、工商、质监、物价、国土、交警等行政调解任务较重的部门，还要尽可能增设档案室和接待室。

三是悬挂一块行政调解牌子。行政调解办公场所要有明确标识，悬挂“行政调解室”的牌子。

四是配备一套行政调解设施。行政调解办公场所要配备必需的办公桌椅、固定电话、电脑、文件档案柜等办公用具。电话号码要向社会公开。

五是制定一套行政调解制度。结合本单位实际，规范和细化案件登记、立案受理、调解程序、调解规则、文书格式、案卷归档等工作制度，并装订成册，重要制度在行政调解室上墙。

六是营造一个行政调解氛围。在行政调解室墙上粘贴行政调解范围、原则和当事人权利义务、调解员职责和纪律等，以及体现和谐、和解、和气理念的温馨用语等内容，营造良好氛围。

七是设立一本行政调解台帐。把行政调解纠纷类别、当事人情况、案件来源、处理情况等详细记录于《行政调解案件登记簿》（附件5），以备查询、汇总。

八是落实一笔行政调解经费。在部门单位内部调剂一笔专项经费，保障行政调解工作需要。

以上“八个一”的要求，是行政调解工作的基本保障，必须在今年4月底之前全部落实到位。

二、强化宣传培训，提高行政调解人员专业化水平

（一）加强宣传引导。各部门单位要及时总结本部门单位开展行政调解工作的成功经验和先进典型，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各种新闻媒体，对行政调解工作内容、程序和实践经验进行宣传，积极引导广大人民群众了解行政调解、支持并选择行政调解解决矛盾纠纷。

（二）做好人员培训。各部门单位要围绕行政调解员应当具有的基本知识、基本素质和基本能力，结合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加大对行政调解员的教育培训力度，逐步使行政调解员达到“四懂”（懂方针政策、懂法律法规、懂业务知识、懂调解技巧）、“四会”（会预防、会调查、会调解、会制作调解文书），不断提高行政调解员对各类行政争议纠纷的化解能力、对重大行政争议纠纷的管控能力、对突发行政争议纠纷的应急能力，切实提高行政调解工作水平。今年全区行政调解员的培训工作8月份之前完成。今后，每年举办培训班。

（三）开展主动走访。各部门单位要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社情民意和争议纠纷信息的搜集工作，采取主动走访的形式，深入社区、企业和群众，了解群众想法、存在的困难以及行政管理和执法中遇到的问题，发生争议纠纷时及时介入，将事态化解在萌芽状态和初始阶段。要注意法制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对走访调解过程中发现群众在法律上、政策上的疑惑和问题，及时予以解答，通过正面宣传引导，打消群众顾虑，消除隐患。

三、加强组织领导，促使行政调解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区政府成立行政调解领导小组，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组长，区政府办公室主任、区政府法制办主任任副组长，办公室设在区政府法制办，履行行政调解工作牵头的职责，做好指导、督促、协调、调度等工作。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及具有行政调解职能的部门单位要成立行政调解委员会，主要负责人作为行政调解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定期听取行政调解工作情况汇报，亲自研究部署重要事项，亲自协调解决困难问题，亲自调处重大疑难争议纠纷，发挥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对组织领导不力，导致矛盾纠纷突出的镇、街道和部门，要实行责任倒查并问责。要严格落实行政调解工作责任制，每项工作都要细化并落实到具体人员，严格考核奖罚。行政调解工作纳入依法行政考核内容，由区政府法制办公室负责考核评分。

各部门单位要切实增强行政调解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做好行政调解信息的收集、汇总、分析、上报工作，于每月 20 日前填写《行政调解案件情况统计表》《行政调解案件情况表》，（附件 1、2）报区政府法制办公室。4 月 30 日前填写《行政调解组织建设、机构场所情况表》《行政调解事项清单》（附件 3、4）报区政府法制办公室。区政府法制办公室将于今年 5 月初开始调度各部门单位行政调解“八个一”落实到位的情况。

- 附件：1. 行政调解案件情况统计表
2. 行政调解案件情况表
3. 行政调解组织建设、机构场所情况表
4. 行政调解事项清单
5. XX 单位 XX 年度行政调解案件登记簿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2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行政调解案件情况统计表

受 理			办 结							履行情况	
调解案件总数	案件性质		调解成功					未成功	其他处理	履行	达成协议后起诉或者复议
	行政争议案件	民商事争议案件	调解成功总数	涉案金额	涉案当事人数	行政争议案件	民商事争议案件				
件	件	件	件	万元	人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注：①本表由行政调解工作人员负责填写，于每月 20 日前报区政府法制办。

②如本月没有调解事项，按零报告制度上报。

附件 2

行政调解案件情况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案件名称			
案件当事人			
案件简要情况			
调解情况			
备注			

注：①本表一案一报。
②本表可复制。

附件 3

行政调解组织建设、机构场所情况表

行政调解领导小组 成员情况		行政调解机构情况						行政调解室情况		
姓名	职务	负责人	姓名				设立情况 (是或否)			
			联系电话							
		配备人员 总数	专职人员				兼职 人员	专业 律师	占地面积 (m²)	
			编制情况		文化程度		人数	人数		
			行政编	事业编	本科及以上	本科以下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填报单位:

行政调解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4

行政调解事项清单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序号	事项名称	调解类别	法律依据和具体条款	实施科室	备注
1					
2					
3					

注：①调解类别分别为“申请调解”和“主动调解”两类。

②本表可复制。

附件 5

XX 单位 XX 年度行政调解案件登记簿

单位:

序号	调解纠纷类别	当事人基本情况	案件来源	处理情况	登记时间	备注
1						
2						
3						
4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村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 目录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周政办字〔2017〕18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周村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2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周村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 目录管理实施方案

为规范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为，明确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范围，促进依法决策，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根据国家、省关于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要求和《山东省行政程序规定》《淄博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淄博市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制度，梳理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拟定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确保纳入目录的决策事项，按照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实施，推动依法决策。

二、主要程序

（一）拟定重大行政决策目录草案。区政府法制办根据区委全委会、区经济工作会议、区人民代表大会等党委、人大、政府的重要会议确定的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按照《周村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第十条规定的事项范围，初步拟定重大行政决策目录草案。

区政府各部门、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认为决策事项需要列入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的，应当在每年3月1日前向区政府法制办提出拟纳入决策目录的议题事项。

（二）重大行政决策目录草案征求意见。区政府法制办完成重大行政决策目录草案后，就目录中的决策事项是否列入年度决策、是否履行公众参与、专家咨询论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法定程序以及履行的具体方式，征询各法定程序组织实施部门单位、相关承办单位和区政府分管负责人的意见，报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审定。

（三）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公示。区政府法制办将审定的决策目录及时在区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除依法不得公开的议题事项外，决策目录应当于每年3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四）制订相关的工作实施方案。决策的具体承办单位应及时与公众参与、专家咨询论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的组织实施部门单位沟通衔接，并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订相关的工作实施方案。

三、工作要求

（一）实行动态管理。根据区政府年度工作任务的增加、变更等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决策目录并公开。

新增或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由决策具体承办单位征求区政府法制办等有关部门意见后，报区政府批准，同时提请调整相应决策目录。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区政府反映需要启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的，由区政府法制办负责收集整理，提出是否启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的意见。拟启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的，报区政府批准，同时提请调整相应决策目录。

（二）严格合法性审查。重大行政决策的具体承办单位应当在决策事项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前15日，按照《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周政办字〔2015〕42号）要求，向区政府法制办提交合法性审查材料。

纳入目录管理的决策事项未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相关程序的，不得提请区政府全体会议或常务会议审议。

（三）强化考核追责。将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执行情况纳入依法行政考核，对依法行政考核中发现违反相关规定的，在年度依法行政考核中核减相应分数，情节严重的，及时移送区监察机关处理。

行政机关违反有关规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由上级主管部门或者区监察机关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依照有关规定，对负有直接领导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予以责任追究；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